



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Jiangnan Mould & Plastic Technology CO., Ltd

二〇一一年度报告正文

董事长: 曹克波



第一节 重要提示及目录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全体董事均出席了本次董事会，未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 2011 年年度报告提出异议。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董事长曹克波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曹克波先生及会计主管人员钱建芬女士声明：保证 2011 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目 录

内 容	页 码
1. 重要提示	2
2.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5
3.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6
4.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8
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1
6. 公司治理结构	14
7.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21
8. 董事会报告	24
9. 监事会报告	40
10. 重要事项	43
11. 财务报告	52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5

释 义

在本报告中，除非文义载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本公司、公司、模塑科技	指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模塑集团	指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名辰	指上海名辰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名杰	指武汉名杰模塑有限公司
沈阳名华	指沈阳名华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烟台名岳	指烟台名岳模塑有限公司
聚汇投资	指江苏聚汇投资管理公司
无锡鸿意	指无锡鸿意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名鸿车灯	江阴名鸿车灯系统有限公司
明鸿置业	江阴明鸿置业有限公司
江阴德哈克	江阴德哈克铸造有限公司
北京北汽	北京北汽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深交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证监局	江苏证监局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 1、 公司法定名称
中文名称: 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缩 写: 模塑科技
英文名称: Jiangnan Mould & Plastic Technology CO.,Ltd
- 2、 公司法定代表人: 曹克波先生
- 3、 公司董事会秘书: 单陈燕女士
联系地址: 江苏省江阴市周庄镇长青路 8 号
联系电话: 0510-86242802
传 真: 0510-86242818
总 机: 0510-86222318
电子信箱: shanchenyan@000700.com
- 4、 公司注册地址: 江苏省江阴市周庄镇长青路 8 号
公司办公地址: 江苏省江阴市周庄镇长青路 8 号
邮 政 编 码: 214423
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000700.com>
电子信箱: shanchenyan@000700.com
- 5、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名称: 《证券时报》
年度报告的指定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 6、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模塑科技
股票代码: 000700
- 7、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2011 年 6 月 22 日
注册登记地点: 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320000000009632
税务登记号码: 320281142233627
公司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公司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无锡市梁溪路 28 号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 人民币元

	2011 年	2010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	2009 年
营业总收入 (元)	1,964,252,847.24	1,970,851,341.06	-0.33%	1,727,352,982.00
营业利润 (元)	103,046,696.97	91,222,713.57	12.96%	130,887,878.01
利润总额 (元)	109,210,705.95	94,268,977.72	15.85%	136,006,233.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75,872,340.58	33,180,729.00	128.66%	26,197,389.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元)	71,578,076.08	30,198,790.03	137.02%	20,873,166.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315,636,099.85	117,208,554.02	169.29%	346,667,560.08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	2009 年末
资产总额 (元)	3,920,631,171.46	3,894,237,353.64	0.68%	3,454,871,279.92
负债总额 (元)	2,717,218,595.02	2,972,536,781.53	-8.59%	2,507,720,251.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元)	1,032,669,043.10	753,383,540.29	37.07%	718,976,984.58
总股本 (股)	309,043,600.00	309,043,600.00	0.00%	309,043,600.0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 人民币元

	2011 年	2010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	2009 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246	0.107	129.91%	0.08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246	0.107	129.91%	0.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232	0.10	132.00%	0.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7.75%	4.52%	增加 3.23 个百分点	3.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7.31%	4.11%	增加 3.20 个百分点	2.9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1.021	0.3793	169.18%	1.1217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	2009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3.341	2.4378	37.05%	2.3265
资产负债率 (%)	69.31%	76.33%	下降 7.02 个百分点	72.5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1 年金额	2010 年金额	2009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825,366.99	25,296.65	3,129,151.2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229,827.52	2,576,645.00	2,642,900.00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12,953.47	8,538.74	178,483.9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891,185.53	444,322.50	-653,695.27
所得税影响额	-845,624.16	-254,750.64	-135,426.0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911,166.85	181,886.72	162,809.07
合计	4,294,264.50	2,981,938.97	5,324,222.99

(三) 报告期内股东权益变动情况及说明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股本	资本公积金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期初数	309,043,600	105,491,214	138,185,128.10	200,663,597.79	753,383,540.29
本期增加		206,503,598		72,781,904.58	279,285,502.81
本期减少					
期末数	309,043,600	311,994,812.63	138,185,128.10	273,445,502.37	1,032,669,043.10
变动原因	-	本期资本公积变动为本公司投资持有的18361471股江南水务股份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本期实现利润	资本公积增长影响及本期未分配利润影响

第四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表

截止报告期内, 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数量单位: 股

	本报告期变动前		本报告期变动增减 (+, -)					本报告期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09,043,600	100.00%						309,043,600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309,043,600	100.00%						309,043,600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309,043,600	100.00%						309,043,600	100.00%

二、股票发行与上市情况

1、到报告期末为止的前三年历次股票发行情况

到报告期末为止的前三年内, 公司未发行股票。

2、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没有因为送股、转增股本、配股、增发新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其他原因引起股份总数发生变动, 报告期末公司总股本仍为 309043600 股。

3、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三、股东情况介绍

(1)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股东持股情况:

2011 年末股东总数	33,864	本年度报告公布日前一个月末股东总数	33,25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76%	110,514,923	0	1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工银瑞信精选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4%	8,172,024	0	0
江苏新天广弘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8%	3,347,632	0	0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8%	2,113,901	0	0

易担保证券账户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5%	1,708,300	0	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2%	1,596,200	0	0
沈企华	境内自然人	0.42%	1,285,000	0	0
叶国梁	境内自然人	0.29%	896,789	0	0
单家鸣	境内自然人	0.28%	865,882	0	0
无锡威佳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7%	824,300	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	110,514,923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工银瑞信精选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172,024		人民币普通股		
江苏新天广弘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3,347,632		人民币普通股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2,113,901		人民币普通股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1,708,300		人民币普通股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1,596,200		人民币普通股		
沈企华	1,285,000		人民币普通股		
叶国梁	896,789		人民币普通股		
单家鸣	865,882		人民币普通股		
无锡威佳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824,3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与其它无限售条件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他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未知，也未知其所持股份发生质押、冻结或托管的情况。				

(2) 持股 10%以上法人股股东情况介绍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仍为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曹明芳

成立日期：1984 年

注册资本：120,000,000.00 元

经营范围：制造、加工、销售：模具、塑料制品(箱包、塑料管材、汽车用装饰件)、机械设备及零配件、塑钢门窗及五金件、工程塑料原料、金属材料、服装，经营本企业和本企业成员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

(3) 控股大股东情况介绍：

1、持有本公司法人股 110514923 股，占总股本的 35.76%。

目前模塑集团累计质押股份 100000000 股，占模塑集团持有模塑

科技公司股权的 90.49%。

2、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承诺拟根据自身需要在未来12个月内（自2011年10月11日起算）以自身名义通过二级市场增持“模塑科技”股份，累计增持比例不超过“模塑科技”已发行总股份的2.00%。

报告期内，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于2011年10月26日至2011年12月22日期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增持“模塑科技”股份2,647,869股，加上上轮增持“模塑科技”股份455,200股，累计增持“模塑科技”股份3,103,069股（约占“模塑科技”已发行总股份的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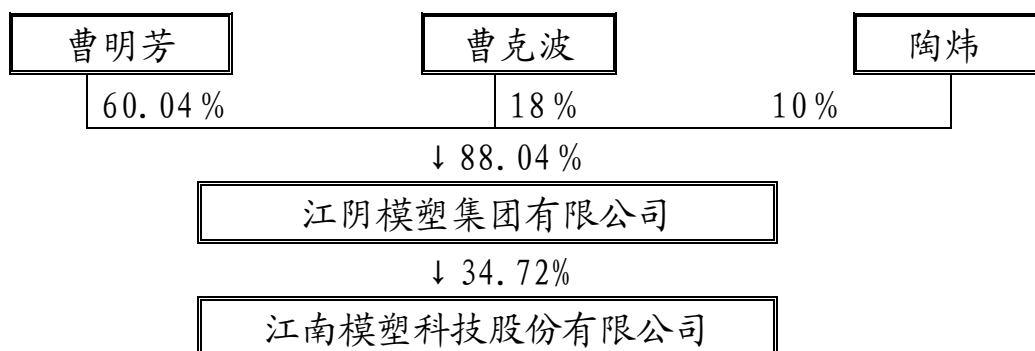
模塑科技分别于2011年10月12日及2011年12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上刊登了《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情况(持有该公司股份 10%以上的股东)为:

曹明芳: 董事长, 男, 大专学历, 现任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曹克波: 副董事长, 总经理, 男, 清华大学 EMBA, 现任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陶炜: 董事, 男, 本科学历, 经济师, 现兼任江阴精力塑料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没有发生变更。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薪酬
曹克波	董事长	男	43	2009年06月01日	2012年06月01日	0	0		16.00	否
曹明芳	董事	男	68	2009年06月01日	2012年06月01日	0	0		0.00	是
姚伟	董事	男	40	2009年06月01日	2012年06月01日	0	0		16.00	否
沈国泉	独立董事	男	66	2009年06月01日	2012年06月01日	0	0		2.00	否
王荣朝	独立董事	男	47	2009年06月01日	2012年06月01日	0	0		2.00	否
朱晓东	监事	男	47	2009年06月01日	2012年06月01日	0	0		0.00	是
袁三良	监事	男	57	2009年06月01日	2012年06月01日	0	0		0.00	是
周曹兴	监事	男	44	2009年06月01日	2012年06月01日	0	0		5.00	否
钱志芬	监事	女	42	2009年06月01日	2012年06月01日	0	0		5.00	否
钱建芬	财务总监	女	45	2009年06月01日	2012年06月01日	0	0		8.00	否
单陈燕	董事会秘书	女	33	2009年12月01日	2012年12月01日	0	0		8.00	否
合计	-	-	-	-	-	0	0	-	62.00	-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持有本公司股票、股票期权。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工作经历和在除股东单位外的其他单位的任职或兼职情况

董事:

曹克波: 男, 1969年5月出生, 清华大学EMBA, 曾接受德国马堡大学工商管理培训。曾任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海外代表、国际业务部经理。现兼任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曹明芳: 男, 1944年5月出生, 大专学历, 曾任职江阴市第二纺织机械厂副厂长、江阴市周庄镇工业公司经理、周庄经委副主任。先后获得无锡市优秀企业家、江苏省优秀经营管理者、全国优秀乡镇企业厂长(经理、董事长)等称号。现兼任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姚伟: 男, 1972年6月出生, 本科学历, 曾赴德接受技术培训。曾任江南庆玛曼模塑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 本公司制造部经理, 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沈国泉: 男, 1946年8月出生, 汉族, 大专学历, 中共党员, 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曾任职于江阴市财政局, 历任江阴暨阳

会计师事务所所长。现任江阴虹桥会计师事务所所长。兼任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三房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澄星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荣朝: 男, 1966年6月出生, 南京大学律师硕士, 律师。2002年起在江苏曹志才律师事务所工作, 现任江苏远闻律师事务所江阴分所律师, 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及江苏澄星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监事:

朱晓东: 男, 1966年10月出生, 本科学历。曾就职于江阴市广播电视局、江阴市石油大厦, 现任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袁曰良: 男, 1956年12月出生, 高中学历, 曾任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现任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周曹兴: 男, 1968年2月出生, 1986年进入本公司, 现任模塑科技总部经营管理部经理。

钱志芬: 女, 1970年5月出生, 本科学历。1998年进入本公司, 现负责研发中心技术工作。

高管:

钱建芬: 财务负责人, 女, 1967年7月出生, 本科学历。曾任江南模具塑化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江苏卓高门窗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江南庆玛曼模塑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

单陈燕: 董事会秘书, 女, 1979年8月出生, 本科学历。曾任模塑科技董秘办证券事务代表, 自2009年12月起担任模塑科技董事会秘书。

(二) 董事、监事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任职的股东名称	担任职务	任职时间	是否在股东单位领取报酬
曹明芳	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2年5月至今	是
曹克波	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02年5月至今	否
袁曰良	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理助理	2002年5月至今	是
朱晓东	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	董 事	2002年5月至今	是

(三) 年度报酬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是根据公司的经营情况并参照社会和行业的平均水平确

定的,实行的是岗位工资制,董事、监事的年度报酬由股东大会批准后执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批准后执行。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根据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津贴的议案》和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同时根据江阴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有关工资管理和等级标准以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办法。2011 年度在本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报酬按其规定实施。

3、公司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差旅费以及按《公司章程》行使职权所需费用,在公司据实报销,独立董事的津贴为 2 万元/年。

4、报酬情况:2011 年度,在公司领取报酬的全体董事(含独立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合计为 62 万元。

(四)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董事姓名	具体职务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曹克波	董事长、总经理	8	8	0	0	0	否
曹明芳	董事	8	8	0	0	0	否
姚伟	董事	8	8	0	0	0	否
王荣朝	独立董事	8	8	0	0	0	否
沈国泉	独立董事	8	8	0	0	0	否

(五)员工情况:截止 2011 年底,公司员工总数为 2021 人(含上海名辰,沈阳名华,武汉名杰、烟台名岳),公司无退休职工人员情况。

1、按专业构成分:

项目	生产数	销售数	技术数	财务数	行政与管理数	合计
人数	1346	44	433	26	172	2021
比例(%)	67%	2%	21%	1%	9%	100%

2、按教育程度分:

项目	大专及大专以上	中专(含技校)	中专以下	合计
人数	496	1121	404	2021
比例(%)	25%	55%	20%	100%

第六节 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 本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规范公司运作。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从努力实现公司发展战略目标、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出发, 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 制定了健全、完备的公司章程、三会及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总经理工作制度等, 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的职责和权限, 形成了各负其责、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法人治理结构, 促进了公司较好的持续经营和产业发展。合理设置了管理职能部门, 制定了比较系统的管理机制, 采取了有力的控制措施, 建立了一个比较完善的组织架构体系。

本公司一贯重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控制, 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 保证公司的资产安全和生产经营的高效顺利开展, 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 2011 年年报披露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 对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活动进行全面自查和评价。

加强预算执行审核力度, 突出预算控制及预警; 完善并严格执行内部控制制度, 规范公司内控运作, 提升公司风险管理能力。切实地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增强公司的透明度, 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 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对外披露, 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确保公平信息披露, 杜绝泄露内幕信息、内幕交易等违法违规行为, 规定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应当遵循信息披露相关法律、法规、制度的要求, 对公司定期报告、临时报告及重大事项履行必要的传递、审核和披露流程。公司信息披露严格遵循了《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没有出现违规进行信息披露的情形。报告期内, 公司没有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信息遗漏补充等情况的产生。

公司将在公司治理方面继续努力, 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建立

现代企业制度、规范公司运作。

(1) 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公司章程》中经营范围进行了修改，并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事项。

(2) 公司修订了《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证监会公告【2011】30号）文件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江苏监管局苏证监公司字【2011】591号文《关于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的要求，2011年11月28日召开董事会，依据公司情况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报备制度》进行了修改和补充。进一步明确内幕信息和内部知情人范围，规范内幕知情人登记备案流程，加强了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管理。

(3) 公司制定了《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机构调研接待工作管理办法》，加强公司对外接待与外界的交流与沟通，提高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股东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按其所持股份享有平等地位，并承担相应义务。公司治理结构能够保证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股东合法行使权益，保证了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公司本年度内共召开5次股东大会，均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履行相应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历次股东大会均有律师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义务，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活动，关联交易公平合理，能够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协议，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共有五名董事，其中独立董事二名，公司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期内，所有董事均能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职责和勤勉义务，确保董事会高效运作和科学决策。公司独立董事忠实尽责，对所有涉及公司的重大事项均进行审核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8次董事会会议，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并严格按照规定的会议议程进行。

公司董事会设立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并已制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各委员会职责明确、运作良好，确保董事会高效运作和科学决策。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共有四名监事，其中职工代表监事二名，监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期内监事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本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以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了监督，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权益。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经初步建立了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对每个高管人员制定年度目标考核责任制，建立高管人员薪酬与企业经营目标和个人绩效挂钩的绩效考核制度。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文件的规定，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通过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制度。规范有关信息披露，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及时、准确、完整，同时做好相应的信息保密工作，使所有股东都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7、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已建立了规范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并通过网络、电讯及会面等多种信息沟通方式与投资者建立了良好的互动关系，在报告期内，对来自投资者的咨询，公司董秘办依据监管部门信息披露的有关要求及时、准确客观地予以了解答，最大程度地满足了投资者的信息需求。

二、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由沈国泉和王荣朝先生担任，独立董事能够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的规定，本着对公司、投资者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认真履行职责，按时出席了2011年期间本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对外担保

情况、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对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对公司的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切实地维护了公司及广大公众投资者的利益。

报告期内,涉及关联交易的董事会议案独立董事均在事前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在公司2011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根据江苏证监局苏证监公司字〔2012〕67号《关于做好江苏上市公司2011年年报审计工作的通知》、苏证监公司字〔2012〕68号《关于做好江苏辖区上市公司2011年年报工作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1〕396号通知《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以及《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要求,在公司年报编制和披露过程中,切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责任和义务,发挥监督作用。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 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沈国泉	8	8	0	0
王荣朝	8	8	0	0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2位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或公司其他有关事项没有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共召开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1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5次,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各独立董事委员均按时出席上述专门委员会会议。

4、年报工作制度中独立董事的执行情况

根据公司《独立董事年度报告工作制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1〕396号通知《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关于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年报相关工作中的监督作用的要求,公司独立董事在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审计与编制期间,勤勉尽职地履行了职责。

(1) 2012年3月1日,与负责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注册会计师沟通,初步确认公司2011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

(2) 2012年3月1日,公司独立董事与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柏凌菁女

士、夏正曙先生举行第一次沟通会，审计委员会向会计师事务所发出《第一次审计督促函》，要求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督促相关现场审计人员和汇总审核人员根据时间安排，提高工作效率，加快工作进度，有问题及时与我们审计委员会沟通密切配合，确保在约定的时限内向公司董事会如期提交审计报告。

(3) 2012年4月5日，在年审会计师出具审计初步意见后，再次审阅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公司独立董事与年审注册会计师夏正曙先生进行第二次沟通会，形成书面审阅意见。

(4) 2012年4月25日，会计师事务所按照总体审计计划如期完成了审计工作，并出具了《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审计报告》及《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公司独立董事与年审注册会计师夏正曙先生进行第三次沟通会，针对公司年度审计报告情况进行重点咨询，对会计师初步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意见的财务报告进行审议。

(5) 2012年4月25日，公司董事会审议2011年年报前，独立董事就董事会召开年报审议会议的程序，所需审议的各项议案资料及其附件进行了审阅，同意如期召开公司七届二十六次董事会。

三、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业务、机构“五分开”情况

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机构等五方面严格与控股股东分离，享有独立法人地位和市场竞争主体地位，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1、**人员方面**：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相互独立，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混合经营管理的情况。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报酬，除董事曹明芳先生、监事朱晓东先生、袁丕良先生在股东单位兼职外，其余人员均未在股东单位兼职。

2、**资产方面**：公司资产产权明确，拥有独立的生产体系和配套设施，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产的情况。

3、**机构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的决策管理机构和完善的生产经营单位，不存在与控股股东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

4、**财务方面**：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

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在银行开户，依法独立纳税。

5、**业务方面**：公司独立从事业务经营，对于公司与控股股东发生的关联交易，均以合同形式明确双方的权利与义务，合同系依据市场化原则订立，主要条款对双方均是公允和合理的，公司对控股股东不存在依赖关系。

四、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健全情况

公司已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规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议评估，并出具了《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 2012 年 4 月 27 日证券时报 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严格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及内部组织结构。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涵盖了法人治理结构、人财物管理、供产销及研发等各个环节，对生产经营、对外信息披露、投资者沟通等方面作了详细规定，能适应公司管理要求和发展需要，能够对公司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保证，有利于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公司的长远发展。

该报告已经公司七届二十六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如下：

（一）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

监事会作为公司的监督机构，根据相关规定，对董事会关于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审核后认为：公司已结合自身的经营特点，建立了一套较为完整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从而保证了公司经营活动的正常有序进行，保证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总体而言体现了完整性、合理性、有效性。公司内部控制机构完整，内部审计部门及人员配备齐全，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没有发现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异常事项。

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能有效运行，不存在重大缺陷，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未有违反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

(二)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现就董事会关于公司2011年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发表如下意见:

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符合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公司制定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按公司内部控制各项制度的规定进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募集资金使用、重大投资、信息披露等方面的内部控制严格、充分、有效,保证了公司的生产经营的规范有序进行,具有合理性、完整性和有效性。

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未有违反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

五、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和实施情况

公司董事会已成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任、考核与激励按《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进行。

本公司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以目标责任制为基础的年度绩效考评制度,年初根据公司本年度经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目标责任书。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绩效考核制度对中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考核和评价,并已在年度绩效奖励的发放中予以体现。

第七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本报告期内共召开1次年度股东大会和4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于2011年4月23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网上刊登了关于召开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2011年5月21日上午,在江南商务大厦六楼会议室召开了2010年度股东大会。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共2人,代表公司股份106425054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44%。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公司律师列席了大会。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进行。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 (1) 审议《201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审议《201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审议《公司2010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 (4) 审议《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 审议《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 (6) 审议关于续聘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财务审计事务所的议案;
- (7) 审议通过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预计2011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8) 审议《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9) 审议《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的议案;
- (10) 审议续聘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的议案;
- (11) 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及部分高管的报酬津贴的议案;

以上决议内容已于2011年5月24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上进行了公告。

(二)公司于2011年4月29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网上刊登了关于召开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11年5月21日下午,在江南商务大厦六楼会议室召开了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共5人,代表公司股份106628554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50%。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公司律师列席了大会。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进行。审议并通过公司拟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以上决议内容已于2011年5月24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上进行了公告。

(三)公司于2011年6月2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网上刊登了关于召开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11年6月17日,在江南商务大厦六楼会议室召开了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共2人,代表公司股份106550054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48%。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公司律师列席了大会。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进行。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

以上决议内容已于2011年6月1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上进行了公告。

(四)公司于2011年8月2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网上刊登了关于召开公司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11年8月20日,在江南商务大厦六楼会议室召开了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共2人,代表公司股份106995054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62%。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公司律师列席了大会。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进行。

审议通过关于放弃“无锡鸿意”20%股权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以上决议内容已于2011年8月2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上进行了公告。

(五)公司于2011年8月3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网上刊登了关于召开公司201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11年8月23日,在江南商务大厦六楼会议室召开了201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参加本次会议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36人,代表股份112855416股,占公司总股本309043600股的36.5176%,其中: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2人,代表股份107020054股,占公司总股本309043600股的34.6294%;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134人,代表股份5835362股,占公司总股本309043600股的1.8882%。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审议通过关于为参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以上决议内容已于2011年8月24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上进行了公告。

第八节 董事会报告

一、董事会讨论与分析

1、总体业绩回顾

2011年是“十二五”开局之年，在公司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公司在国际经济形势下、国内货币政策紧缩以及通货膨胀的压力下，以提高经济效益、促进企业发展为核心。公司不断创新工作思路，切实加强管理能力，在市场的开拓、管理的提升和规模的发展上取得了比较好的成绩。

2011年，公司完成营业收入 196425.28 万元，实现毛利49636.8万元，实现营业利润 10304.67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2.96 %；其中汽车装饰件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86125万元，毛利率24.4%，比上年同期增加4个百分点，对公司总的毛利贡献为91.65%，比上年毛利贡献提高25个百分点；房地产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0300.2万元，毛利率40.23%。公司总体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587.23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28.66 %。

2、各子公司及参股公司经营回顾

公司主营业务属于汽车零部件行业，主要为国内宝马、奔驰、通用、大众、神龙、华晨、东风和奇瑞等知名汽车厂商提供保险杠等内外装饰件。

上海名辰：通过近几年的技术创新、设备优化，生产能力从设计产能30万套，到2011年达到年产出75万套的产能，实现了降低成本的重大突破。生产效率的提高，生产边际效应得到了最大化提高。市场开拓方面，由之前的通用、大众，拓展到福州奔驰、芜湖奇瑞多客户供货。2011年已连续六年取得上海通用优秀供应商称号，福州奔驰供货第一年就获得了多方面好评。

烟台名岳：2011年，烟台名岳生产基地成功建成并正式投入生产运营，此生产线采用国外设计、国内制造的国产化油漆喷涂线，通过大量前期策划、各模块布局设计，以“标准化、信息化、自动化”为原则，创造“低投入、高产出”价值的最佳案例，与国外最先进的生产线媲美。8月份开

始批量生产销售，当年实现了盈利，实现了使投入产出效益最大化。

沈阳名华：作为奔驰、宝马等高端客户的供应商，2011年通过生产流程、再造物流规划的优化以及质量体系、管理程序都上一个新台阶，圆满完成了客户的各项需求，成为奔驰外饰系统国内唯一的供应商，同时被BMW授于优秀的全球开发供应商。2011年，实现了3000多万的净利润。

武汉名杰：致力于企业文化建设、管理人才梯队的培养，形成了优秀的团队凝聚力，生产、管理能力进一步提升，在日益激励的市场竞争环境中脱颖而出，2011年实现了销售、利润的双增长，并成为东风汽车公司的优秀供应商，合理的市场布局，为今后几年企业的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北京北汽模塑：为公司与北汽控股旗下的北京海纳川汽车零部件公司合资成立，主要为北京现代、福田、北京奔驰等客户供货。11年，凭借优秀的商务谈判、运营管理能力，击败全球保险杠优秀供应商REHAO公司，2011年，北汽模塑专为奔驰配套的二工厂开工建设，不管从硬件上，还是软件上，坚持以“标准化、信息化、自动化”的原则，创建一个世界一流的生产企业，形成全球最优秀的汽车产业供应链保险杠模块供货标杆，实现价值最大化目标。

江阴德哈克铸造：2011年铸造项目尚处于设备的调试阶段。

无锡鸿意：2011年，鸿意主要完成对“金色江南”住宅项目的销售收尾工作，历年累计开发完成住宅项目76万平方的开发销售，并取得了较好的效益，同时对留存商业房产的布局进行进一步的完善。

二、公司经营情况

1、公司主营业务的范围及其经营状况

公司主营业务的范围：汽车零部件、塑料制品、模具、塑钢门窗、模塑高科技产品的开发、研制、销售及技术咨询服务、实业投资，油漆喷涂，机械制造、加工，火力发电，供热，城市基础设施及公用事业建设，国内

贸易、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2、公司主营业务业绩

①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 (人民币) 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塑化汽车装饰件	179,617.31	135,296.87	24.67%	21.77%	16.25%	3.57%
机械、专用装备的定制	6,507.77	5,334.93	18.02%	-51.97%	-53.95%	3.54%
房地产开发销售、出租	10,300.21	6,156.71	40.23%	-71.41%	-68.57%	-5.40%
合计	196,425.28	146,788.52	25.27%	-0.33%	-0.52%	0.14%

②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 (人民币) 万元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东北地区	28,467.54	-15.70%
华北地区	33,395.57	-9.16%
华东地区	103,049.10	-2.72%
华南地区	3,979.14	249.74%
华中地区	27,451.46	42.70%
西北地区	20.60	-81.65%
其他地区	61.88	-55.77%
合计	196,425.28	-0.33%

③公司前五家主要供应商合计的采购金额为 46182.26 万元, 占公司年度采购总额的 37.09%; 公司前五家主要客户合计的销售额为 138601 万元, 占公司营业收入总额的 70.56%。

3、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下设 7 家全资子公司和 1 家控股子公司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全资子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实际出资额	所占权益比率	净利润
上海名辰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塑化汽车饰件	6000	6202	100%	1755.27
武汉名杰模塑有限公司	塑化汽车饰件	6600	6385	100%	2369.92
沈阳名华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塑化汽车饰件	12000	12904	100%	3367.22
烟台名岳模塑有限公司	塑化汽车饰件	3000	3000	100%	171.61
江苏聚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及投资管理	3000	3000	100%	0.10
江阴名鸿车灯系统有限公司	塑化汽车饰件	1000	1000	100%	0
江阴明鸿置业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销售、	2000	2000	100%	-3.48
控股子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实际出资额	所占权益比率	净利润
无锡鸿意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	31000	17769.09	51%	4995.2

注: 江阴名鸿车灯系统有限公司由江苏聚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1000 万元设立, 持有该公司 100% 股权。

三、本报告期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的情况

(1) 公司持有浦银安盛价值成长基金, 投资成本为 1000000 元人民币, 持有份数为 992288.49,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按照公允价格对资金净值进行了调整, 期末账面价值为 715440 元。

(2) 公司持有易深 100ETF 连接基金, 投资成本为 100000 元人民币, 持有份数为 99011.9,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按照公允价格对资金净值进行了调整, 期末账面价值为 70060.82 元。

四、财务状况分析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2011 年底	2010 年底	增减幅度	增减金额
货币资金	670,679,534.55	857,607,867.88	-21.80%	-186,928,333
应收票据	39,951,915.99	55,003,000.00	-27.36%	-15,051,084
预付款项	181,119,343.75	264,148,967.24	-31.43%	-83,029,623
递延所得税资产	6,050,108.76	708,654.81	753.75%	5,341,454
应付票据	131,722,009.48	208,169,933.93	-36.72%	-76,447,924
应交税费	29,955,088.42	75,638,546.25	-60.40%	-45,683,458
应付利息	6,449,336.13	1,909,042.56	237.83%	4,540,294
其他应付款	112,508,485.19	81,182,587.60	38.59%	31,325,89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7,991,649.23	108,854,879.70	100.26%	109,136,770
长期借款	0.00	170,146,900.00	-100.00%	-170,146,900
长期应付款	10,333,479.45	38,959,727.16	-73.48%	-28,626,248
资本公积	311,994,812.63	105,491,214.40	195.75%	206,503,598
未分配利润	273,445,502.37	200,663,597.79	36.27%	72,781,905

1、货币资金

2011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较 2010 年末减少 18693 万元, 减少 21.8%, 主要是本年度其他货币资金保证金存款减少。

2、应收票据

2011 年末应收票据余额较 2010 年末减少 1505 万元, 减少 27.36%, 主要是客户票据方式结算减少。

3、预付账款

2011 年末预付账款余额较 2010 年末减少 8303 万元, 减少 31.43%, 主要是进口材料及零件结算方式改变, 帐期延长, 减少了预付。

4、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1 年末递延所得税资产较期初增加 534.1 万元, 增长 753.75%, 主要是子公司确认了前期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5、应付票据

2011 年末应付票据余额较 2010 年末减少 7644.8 万元, 减少 36.72%, 主要是因为公司票据到期结算所致。

6、应交税费

2011 年末应交税费余额较期初减少 4568.3 万元, 减少 60.4%, 主要是房地产开发业务销售下降, 营业税金减少; 以及汽车装饰件和房地产业务所得税税率差, 所得税减少, 两项共同影响所致。

7、应付利息

2011 年末应付利息余额较期初增加 454 万元, 增长 237.83%, 主要是信用证议付计提利息, 以及利率上升所致。

8、其他应付款

2011 年末其他应付款余额较期初增加 3132.5 万元, 增长 38.59%, 主要是无锡鸿意增加应付模塑集团款项所致。

9、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2011 年末较期初增加 10913.6 万元, 增长 100.26%, 主要是长期借款 1 年内到期重分类所致。

10、长期借款

2011 年末长期借款余额较 2010 年末减少 17014.7 万元, 下降 100%, 主要是借款 1 年内到期的重分类, 以及到期支付所致。

11、长期应付款

2011 年末长期应付款余额较 2010 年末减少 2862.6 万元, 下降 73.48%, 主要是因为本年按融资租赁合同偿付了部分融资租赁款, 以及一年内到期重分类。

12、资本公积

2011 年末资本公积余额较期初增加 20650 万元, 增长 195.75%, 主要是由于持有江苏江南水务有限公司的股份, 按公允价值计价重分类所致。

13、未分配利润

2011 年末未分配利润较期初增加 7278 万元, 增长 36.27%, 主要是由于本期利润增长所致。

项目	2011 年	2010 年	同比增减幅度	增减金额
营业税金及附加	2,858,522.92	66,291,999.28	-95.69%	-63,433,476
销售费用	81,619,310.91	66,920,538.55	21.96%	14,698,77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474,559.81	-578,537.00	-873.43%	5,053,097

营业外收入	16,671,302.04	4,501,311.38	270.37%	12,169,991
营业外支出	10,507,293.06	1,455,047.23	622.13%	9,052,246
所得税费用	8,861,863.85	31,970,091.73	-72.28%	-23,108,228

14、营业税金及附加

2011 年度营业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减少 6343.3 万元，减少 95.69%，主要是由于房地产业务销售下降，相应税金减少。

15、销售费用

2011 年度销售费用较 2010 年度增加 1469.9 万元，增长 21.96%，主要是本年异地销售量增长，相应运输费等物流成本增加。

16、投资收益

2011 年度投资收益较 2010 年度增加 505.3 万元，主要是本年度收到成本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江苏银行）分红 803.54 万元。

17、营业外收入

2011 年度营业外收入比上期增长 270.37%，主要是由于本期收到政府财政补贴所致。

18、营业外支出

2011 年度营业外支出比上期增加 905 万元，增长 622.13%，主要是由于外部租赁的仓库火灾损失所致。

19、所得税费用

2011 年度所得税费用较 2010 年度减少 2,310.8 万元，下降 72.28%，主要是公司汽车装饰件主业盈利大幅增加，但大部分所得税税率为 15%，房地产业务盈利下降税率为 25%，税率差影响；以及无锡鸿意地产所得税汇算清缴调整所致。

项目	2011 年	2010 年	同比增减幅度	增减金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5,636,099.85	117,208,554.02	169.29%	198,427,5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143,142.06	-138,110,519.10	56.50%	-78,032,6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608,525.50	-33,671,807.59	145.33%	-48,936,718

20、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主要是由于本期扣除融资费用后的净利润大幅增长，以及经营性应收项目大幅减少共同影响所致；

21、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主要是由于本期公司固定资产投资增加所致。

22、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主要是由于本期融资额度降低所致。

五、董事会对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六、2011 年主要经营回顾及 2012 年展望

(一) 公司 2011 年经营回顾

2011 年，受到国家宏观调控、鼓励政策的退出、上年基数较高和北京等城市限购四方面因素的影响，其中国家宏观调控和鼓励政策的退出是影响 2011 年汽车增长的主要因素。国内车市从前几年的爆发式增长，转为低速增长，而此次受影响较大的是国内自主品牌，所以一线合资品牌仍旧是稳步增长。

我公司主要配套豪华、高端轿车，特别是华晨宝马和北京奔驰项目的规模化业务的抬头，使得公司整体业务依然保持着强劲的增长势头。

1、对外投资进展：

烟台名岳油漆线，是模塑科技第一条国外设计+国内制造的油漆线，按照公司“低投入，高产出”的目标，烟台工厂一期 45 万套的产能于 2011 年 8 月份进入 SOP，到 2011 年底已生产约 10 万套的保险杠，也最终达到了 OEE 目标，OEE 目标的实现标志了保险杠生产更低成本的目标实现，为公司创造了更多的利润。

北汽模塑新工厂建设，新工厂按照“标准化，信息化，自动化”的要求于 9 月 1 日 SOP 并得到奔驰的认可。规划的北京新工厂不管是从硬件到软件管理，都是一流的，因此对管理层的素质要求非常高，在这方面公司提出在人员管理上有别于其他分公司的管理理念，核心的管理层由模塑科技总部与北汽模塑一起管理。

中德合资江阴德哈克铸造有限公司鉴于目前风电行业的不景气，在现有具备配套意向的风力企业配套业务的基础上，致力于多元化业务拓展。

2、新订单新客户：

上海大众、上海通用、神龙汽车、华晨金杯、华晨宝马、福州奔驰、北京奔驰、莲花、奇瑞和北京现代和东风汽车 2011 年均有新项目订单。

公司的研发一直走在中国保险杠开发前列，项目管理及新产品研发得到高端客户宝马、奔驰的赞赏，被宝马集团定位为全球的开发供应商。

3、技术创新:

公司已形成研发创新的基础平台，拥有两个省级研发平台，研发创新运行机制、考核管理制度、奖励政策不断发挥作用。继上海名辰之后，2011 年，沈阳名华模塑科技有限公司被辽宁省科技厅认定为辽宁省高新技术企业，新申请专利 103 项（含各控股子公司，其中 25 项为发明专利），旗下上海名辰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2010 年度承担的上海市加速创新计划验收通过。由于 2011 年公司对技术创新的注重和良好表现，得到了政府多项支持。

4、多元化发展:

江阴德哈克铸造有限公司首个球墨铸铁件浇铸成功，标志着模塑科技正式进入新能源领域。

房地产行业，无锡新拍一块商业用地，用以高标准高附加值地产项目开发。

5、公司荣誉:

- ①2011 年辽宁省引进海外研发团队奖。
- ②上海通用汽车有限公司最佳供应商；
- ③2011 年华晨金杯优秀售后服务商；
- ④2011 年度华晨控股集团优秀售后服务奖；
- ⑤2011 年神龙汽车有限公司评为最佳供应商；

这些荣誉是客户对我公司 2011 年度的支持与肯定，也是公司“勤奋、包容、持续改进”的动力。

（二）2012 年的经营展望

2012 年起，受益于节能减排等新政策法规实施，2012 年可能出台的政策法规主要有《乘用车等三阶段燃油限值》、《商用车国 IV 排放标准》、《节能与新能源产业规划》等，将会在汽车行业的节能与减排环节相关产品的市场容量产生直接影响。

2012 年，公司在保证主营业务做大做强的基础上，通过自创、并购、参股、结盟等方式，不断深化多元化经营战略发展。

1、2012 年公司工作的指导思想是:

加快新产品开发力度, 加快新项目启动的速度, 以此来适应汽车产业新的机遇与挑战。

加快和不断深化多元化战略发展, 拓展新的高附加值产业和新兴产业, 在保证现有主营业务基础上, 努力寻找企业新的更好的发展方向。

通过此次金融危机的世界性的大洗牌, 加大国际知名企业的技术引入和合作, 借助此次机遇, 把公司的核心竞争能力提上一个新的台阶。

2、2012年公司的重点工作是:

①加快新项目建设, 加快新客户新项目的开发, 满足产能扩展和多元化战略的需要

2012年, 北京新工厂建设将竣工, 新工厂将形成一个非常大的批量供货, 无论是在硬件环境和软件环境上, 北汽模塑将一个全新的运营模式, 作为未来模塑科技的样板。

烟台名岳模塑有限公司新项目将大规模批量生产供货。2012年预计将完成50万套保险杠的生产订单。

武汉名杰模塑有限公司主营业务持续高峰期, 神龙汽车的标致、雪铁龙和东风汽车的自主品牌等一大批新项目订单将开始批量供货,

2012年, 由于欧债和风能行业的双重影响, 江阴德哈克铸造有限公司作为公司多元化经营战略的重点项目, 风能铸件和机械铸件的商务拓展, 将是本年度公司的重点工作。

2012年, 加快无锡地产项目的规划和建设, 力争在年底在房地产领域出现新的增值亮点。

②模塑科技管理模式继续深化从生产运营型管理模式向投资型管理模式转变。

模塑科技由于汽车零部件产业特殊的竞争模式, 企业多年来一直是生产运营型管理模式, 其优点是便于公司对投资的下属制造型企业实施统一管理, 达成统一的企业文化氛围和统一的质量控制标准。

随着公司投资的企业和涉足的产业越来越多, 加上多元化战略发展需要, 生产运行型管理模式逐渐缺乏灵活性, 在多元化的过程中需要进行逐步转型。

2010年, 公司已经开始对旗下控股子公司进行投资型管理模式转变。2012年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继续将作为投资管理主体, 决定各产业战略发展方向, 进行资源配置, 追求投资回报最大化。此次转变的基本原

则是选择与公司发展战略相匹配并适合多元化企业集团的治理结构,向投资型管理模式平稳过渡。

③做强研发能力,提升企业的核心竞争能力

公司将在 2012 年从三个方面加强研发能力的建设。

一是保证现有汽车零部件研发的继续投入及能力提升;

二是根据新产业的发展进程,进行相配备的研发能力建设,以适应公司未来多元化发展战略需要,例如铸件项目;

三是加强基础研究能力提升建设,把原研发团队中的基础性功能分离开单独成立基础研究的研发团队,例如原料开发、油漆工艺开发等,有助于未来整体研发能力的细分化、专业化。

④新战略发展方向下的人力资源建设

为适应公司未来多元化战略发展方向,公司将对应多渠道多方向广纳人才,加快建立对应的多元化人才队伍。按照“吸引人、甄选人、任用人、考评人、引导人、培育人、激励人、保障人、留住人”等职能模块,共享人力资源管理信息,贯彻模塑科技总体人力资源战略规划,个性化定制适合各控股公司特点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体系。

⑤落实内控制度,提高管理效益

公司将严格遵守国家及证券监管机构有关法律规定,不断完善公司的经营管理机制,加强公司内部控制,继续积极稳妥推进以源头治理和过程控制为核心的企业内控体系,健全和完善公司管控制度,全面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强化风险防范能力,促进战略发展目标的实现。内部管控细化工作是企业经营的长效工作,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完善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的高效组织机构,提高决策的执行力和有效力。合理安排生产运营,保持各项资源的最大化、最优化利用,提高运营效率,把握国际国内经济形势的变化,超前做好各项应对措施和预案,贯彻落实内审制度,加强内部把控,降低风险损失。

七、经营中出现的问题与困难及解决方案

1、市场风险

公司是全国最大的汽车外饰件系统服务供应商之一,产业发展受制于汽车行业的发展趋势。国际经济形势的不容乐观以及国内经济增速的放缓,受制于能源等因素影响,汽车产业的升级换代步伐加快,在一定程度上将影响汽车产业的发展。市场竞争的加剧也必将成为汽车零部件产业的

主旋律。

应对措施: 公司进一步提升研发能力, 通过技术降成本、规模降成本、管理降成本, 并着力于加大开发力度, 强化企业核心竞争能力, 提升公司的品牌形象, 拓展市场份额。

2、管理风险

资产规模、经营规模和业务规模不断扩张的同时, 对经营团队的管理能力提出了更高、更新的要求。

应对措施: 为提升管理能力, 公司将加强人力资源管理, 做好各类人才的引进和培养工作, 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为规避治理风险, 根据财政部等五部委发布的内部控制规范和相关指引要求, 公司将从 2012 年起实施内部控制基本规范, 以此为契机, 建立健全各项内部控制制度, 完善工作流程, 明确岗位职责, 保证各项工作的高效运行, 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八、资金需求及使用计划情况

公司将继续保持目前与金融机构良好的银企合作关系, 重合同、守信誉, 稳定银行间接融资渠道, 并努力拓宽其它融资渠道, 为公司的稳健发展提供资金保障, 将以股东价值最大化为原则。为实现 2012 年度的经营目标, 预计经营性支出的资金需求为 20 亿元, 该部份资金主要通过销售产品、提供劳务等经营性的资金流入及向银行间接融资来满足。

九、报告期内公司的投资情况:

1、报告期内, 公司没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以前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续到报告期内使用的情况。

2、其他投资情况:

截止报告披露日, 公司于 2011 年 10 月 23 日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向参股子公司北京北汽模塑科技有限公司增资议案。

北京北汽模塑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从 4000 万元增加到 8000 万元, 其中北京海纳川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增资 2040 万元, 增资完成后合计出资 4080 万元, 占 51% 股权; 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增资 1960 万元, 增资完成后合计出资 3920 万元, 占 49% 股权。

具体内容请查阅 2011 年 10 月 25 日的《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上的《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

告》和《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十、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本年度共召开八次董事会会议，其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如下：

①公司于2011年4月21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2011年4月23日的《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

②公司于2011年4月2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一季度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并于2011年4月29日披露了公司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③公司于2011年6月1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2011年6月2日的《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

④公司于2011年7月21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2011年8月2日的《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

⑤公司于2011年8月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2011年8月3日的《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

⑥公司于2010年8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并于2011年8月30日披露了公司201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⑦公司于2011年10月23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的议案，并于2011年10月25日披露了公司2011年度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

⑧公司于2011年11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2011年11月30日的《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

十一、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1)2011年5月21日，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0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拟以公司2010年年末总股本309043600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按每10股派现金红利0.10元（含税，扣税后，个人股东、投资基金、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实际每10股派0.09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

2011年7月14日公告了《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股权登记日：2011年7月20日，除息日：2011年7月

21 日。

(2)2011 年 6 月 17 日,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要求, 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 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十二、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 其中的主任委员由具有会计专业背景的独立董事沈国泉先生担任。根据中国证监会、深交所有关规定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度审计工作规程》、《独立董事年度报告工作制度》, 审计委员会在报告期内, 实现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财务收支和经营管理活动的审计监督职能, 强化董事会决策功能, 规范公司经营行为, 防范公司经营风险, 确保董事会对经营层的有效监督, 做到事前防范, 专业审计, 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起到了重要的作用。

(一) 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2011年度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

2012年3月1日, 与负责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注册会计师沟通, 初步确认公司2011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

(二) 在年审会计师进场前审阅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 并形成书面意见

2012年3月1日, 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审阅了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及相关资料, 并提出审阅意见如下:

1、公司聘请的年审注册会计师在审计中应严格按《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要求开展审计工作。审计过程中若发现重大问题应及时与本委员会沟通;

2、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制定的2011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时间安排切实可行;

3、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及相关资料能够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可提交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审计。

同日, 审计委员会向会计师事务所发出《第一次审计督促函》, 要求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督促相关现场审计人员和汇总审核人员根据时间

安排,提高工作效率,加快工作进度,有问题及时与我们审计委员会沟通密切配合,确保在约定的时限内向公司董事会如期提交审计报告。

(三) 在年审会计师进场后,与会计师沟通并形成书面审阅意见

2012年4月5日,在年审会计师出具审计初步意见后,再次审阅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形成书面审阅意见。

1、负责公司年审的注册会计师将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应进行调整的事项向我们作了详细的说明,经过我们与会计师沟通和协调,需要调整事项公司已按年审注册会计师的审计调整意见作了调整。

2、审计委员会认为:经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初步审定的2011年年度财务会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的整体情况,同意年审注册会计师拟对公司财务会计报表出具的审计意见。

同日,审计委员会向会计师事务所发出《第二次审计督促函》,要求会计师事务所按照总体审计计划尽快完成审计工作,在约定的时限内向公司董事会提交审计报告,以保证公司如期披露2011年度报告。

(四) 在审计报告定稿后,对年审会计师正式出具的财务报告予以审议,并形成相关决议

2012年4月25日,会计师事务所按照总体审计计划如期完成了审计工作,并出具了《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审计报告》及《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审计委员会于2012年4月25日召开了审计委员会会议,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了如下议案,并同意将以下1-5项议案提交董事会会议审议:

-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2、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3、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所聘的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尽职尽责,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2011年度审计工作。审计委员会建议继续聘请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2012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

- 4、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5、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暨2011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同时,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向董事会提交了就公司年度财务会计报表以及关于2012年度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等议案进行表决并形成的决议:

经认真审核, 我们认为公司聘请的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在为公司2011年度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 恪尽职守, 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 较好地完成了公司2011年度受托的各项工作。

如无特殊情况发生, 建议公司董事会继续聘请其为公司2011年度的审计机构。

十三、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报告期内,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及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2011年度报告中所披露的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核, 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决策程序、发放标准符合规定, 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中所披露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真实、准确。独立董事的津贴每年2万元, 按年计发。未有违反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及与公司薪酬管理制度不一致的情形发生。

十四、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是董事会按照股东大会决议设立的专门工作机构, 对董事会负责。战略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组织了相关机构和人员针对公司放弃“无锡鸿意”20%股权优先认购权的事项进行了研究与分析, 获知“无锡鸿意”四期的商品房销售已基本结束, 暂时没有新的土地储备, 目前公司拥有其51%股权, 无锡鸿意已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公司放弃股权优先受让权将不会影响公司对无锡鸿意的控股地位, 也不会对公司的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影响。

十五、利润分配情况

(1)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董事会拟定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2011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063,917.50元, 为更好地进

行公司整体产业结构调整,有利于持续稳定发展,公司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定公司 2011 年度不实施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此分配预案需提交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意见:经核查,我们认为该事项符合公司实际,故同意 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 前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单位: (人民币) 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 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年度可分配利润
2010 年	3,090,436.00	33,180,729.00	9.31%	200,663,597.79
2009 年	0.00	26,197,389.18	0.00%	172,828,023.70
2008 年	9,271,308.00	44,153,332.13	21.00%	155,901,942.52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最近年均净利润的比例 (%)				35.82%

十六、持有其他上市公司及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单位: 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	占该公司 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值	报告期 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 益变动	会计核 算科目	股份 来源
601199	江南水务	28,000,000.00	10.49%	246,778,156.80	0.00	206,503,598.23	可供出 售金融 资产	设立 出资
合计		28,000,000.00	-	246,778,156.80	0.00	206,503,598.23	-	-

十七、持有拟上市公司及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单位: 元

所持对象 名称	初始投资金额	持有数量	占该公 司股权 比例	期末账面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 有者权益 变动	会计核 算科目	股份 来源
江苏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	72,600,000.00	100,442,498	1.10%	72,600,000.00	8,035,399.84	0.00	长期股 权投资	设立 出资
合计	72,600,000.00	100,442,498	-	72,600,000.00	8,035,399.84	0.00	-	-

(1)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现金分红款 8,035,399.84 元。

(2) 报告期内,公司参股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11 年 3 月 17 日上市交易,股票代码: 601199,股票简称: 江南水务。

十八、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董事会将充分发挥自身在公司治理机制中的核心作用,切实履行负责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的职责,督促经理层坚持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内控制度的要求,组织领导公司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持续强化内部控制,依法合规经营,并在此基础上提高经营效率。董事会将责成内部审计机构加大对内部

控制的监督、检查力度,及时发现内控方案设计或执行方面存在的不足,并提出改进建议。

十九、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为了加强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管理,公司严格控制知情人范围、规范信息传递流程,按规定向监管部门报送知情人报备信息。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证监会公告【2011】30号)文件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江苏监管局苏证监公司字【2011】591号文《关于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的要求,2011年11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依据公司情况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报备制度》进行了修改和补充。进一步规范了非公开信息的使用范围、审批流程、资料备案程序和责任追究。报告期内,公司认真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报备工作;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可接触内幕信息的相关岗位员工对相关文件进行学习,提高相关人员的合规、保密意识;公司严格执行相关制度,切实避免内幕信息外泄和内幕交易行为的发生。报告期内,没有内幕信息对外泄露,或者利用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或者建议他人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给公司造成严重影响或损失的情形发生。

二十、全资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公司全资子公司沈阳名华模塑科技有限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121000063),认定有效期为三年(2011年1月至2013年12月),可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二十一、其他报告事项

本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为《证券时报》,指定的信息披露网址为 www.cninfo.com.cn。

第九节

监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会议情况

2011年监事会共召开了4次监事会会议，会议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4月21日，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议题及决议是：

- ①审议通过了公司《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②审议通过了公司《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③ 审议通过了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的议案；
- ④审议通过了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 ⑤审议通过了公司预计2011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⑥审议通过《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⑦审议通过公司对外担保的议案；
- ⑧审议通过《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二）4月27日，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议题及决议是：审议通过《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的议案。

（三）8月28日，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议题及决议是：审议通过《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半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的议案。

（四）10月23日，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议题及决议是：

① 审议通过《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的议案。

② 审议通过向参股子公司北京北汽模塑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有关规定，出席股东大会，认真履行了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列席了历次董事会，并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审议议案、决议的执行情况等进行了监督，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履行进

行了有效监督。

报告期内, 公司监事会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有关规定, 出席股东大会, 认真履行了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 列席了历次董事会, 并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审议议案、决议的执行情况等进行了监督, 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履行进行了有效监督。

二、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11年, 公司董事会、经理层能够各司其职、各尽其责, 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国家政策法规的规定履行职责, 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的行为。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公司建立了规范、高效、权责明确制衡的法人治理结构, 完善了公司管理制度; 为公司资金安全和信息披露的公平公正提供了很好的保障。监事会及其成员通过列席董事会、股东大会以及查阅业务资料等途径, 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实施监督检查。报告期内, 公司未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三、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监事会严格按照规定审核了公司的财务状况, 认为公司财务状况正常,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真实、客观和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四、监事会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 公司未募集资金。

五、监事会对公司增资参股公司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 公司向参股子公司北京北汽模塑科技有限公司增资, 监事会于2011年10月23日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审议该事项, 同意公司向北京北汽以现金方式增资1960万元, 增资完成后合计出资3920万元, 占北京北汽49%股权, 北京海纳川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出资4080万元, 占51%股权。北京北汽注册资本由原来的4000万元增加到8000万元。

六、监事会对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公司针对关联交易制订了较为完善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对关联交易的原则、关联人和关联关系、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关联交易的披露

等作了详尽的规定。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严格依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执行，公司对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严格、充分、有效，未有违反以上规定的情形发生。

报告期内公司因客观情况所发生的关联交易，已严格按照市场原则签订了协议，关联交易严格遵循了公平交易原则，定价合理，没有损害本公司利益，无内幕交易行为。

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资金情况。

八、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出售、收购资产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出售、收购资产评估机构的选聘合理、评估机构具有独立性、资产评估方法适当、评估假设前提和评估结论合理，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股东的权益和公司资产流失现象。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及对控股股东之关联方的担保均是为了满足其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有利于扩大企业的业务规模，同时公司已及时披露相关公告。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出售、收购资产情况。

九、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审计报告的审核意见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监事会认为符合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十、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发表的意见

监事会作为公司的监督机构，根据相关规定，对董事会关于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审核后认为：公司已结合自身的经营特点，建立了一套较为完整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从而保证了公司经营活动的正常有序进行，保证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总体而言体现了完整性、合理性、有效性。公司内部控制机构完整，内部审计部门及人员配备齐全，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没有发现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异常事项。

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能有效运行，不存在重大缺陷，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未有违反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

第十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 2010 年年报披露, 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以被他人冒用本公司名义(2008 年 9 月用虚假及错误的“本公司公章”)骗取贷款 300 万元为理由, 拖欠我公司应收账款 300 万元。本公司就该事项提起诉讼, 沈阳市大东区人民法院已在 2010 年 12 月判决, 判决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支付追回赃款 75.7008 万元, 剩余款项在公安机关侦查终结后, 再行处理。公司不服判决, 向沈阳中级人民法院上诉。

报告期内, 沈阳市大东区人民法院于 2012 年 2 月 14 日判决被告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给付沈阳名华模塑科技有限公司欠付贷款人民币 300 万元。

(2) 报告期内,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沈阳名华模塑科技有限公司收到辽宁省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和传票([2011]沈中民三初字第 49 号)。佛山市南海升华陶瓷有限公司就火灾受损侵权责任纠纷向辽宁省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沈阳名华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本案所涉及的火灾, 公司已于 2011 年 4 月 26 日公告, 具体详见公司 2011 年 4 月 26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公告》, (公告编号: 2011-016)。

沈阳名华模塑科技有限公司已于 2011 年 7 月, 付佛山市南海升华陶瓷有限公司各项损失赔偿款合计 299 万元。

二、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2011 年 7 月 31 日, 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会议一致审议通过了关于放弃“无锡鸿意”20%股权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鸿意地产发展有限公司拟以 6200 万元的价格转让其所持有的无锡鸿意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20% 股权, 公司控股股东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拟收购该部分股权, 无锡鸿意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公司拥有其 51% 股权。

董事会认为: 目前“无锡鸿意”商品房销售已基本结束, 也没有新的土地储备, 且受政策环境影响, 无锡鸿意暂无购地计划, 因此决定放弃对其的认购。公司放弃股权优先受让权将不会影响公司对无锡鸿意的控股地位, 也不会对公司的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影响。

详细内容参见 2011 年 8 月 2 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网上的《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

二十次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1-030)。

三、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事项

2011年10月23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向参股子公司北京北汽模塑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由于北京北汽模塑科技有限公司为模塑科技参股公司,同时公司董事曹克波先生和曹明芳先生为北汽模塑的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内容摘要:北京北汽模塑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从4000万元增加到8000万元,其中北京海纳川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增资2040万元,增资完成后合计出资4080万元,占51%股权;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增资1960万元,增资完成后合计出资3920万元,占49%股权。

详细情况请查阅2011年10月25日《证券时报》及巨潮网
<http://www.cninfo.com.cn>《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参股子公司增资的关联交易公告》。

四、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向关联方销售(采购)产品及提供(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接受劳务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江阴精力机械有限公司	0.00	0.00%	0.34	0.00%
江阴精力汽车装备有限公司	238.52	0.13%	5,754.76	2.85%
江阴市江南商厦有限公司	157.30	0.09%	110.34	0.00%
江阴万奇内饰系统有限公司	498.57	0.28%	171.26	0.08%
江阴模塑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40.39	0.30%	24,790.66	14.79%
江阴江南凯瑟模塑有限公司	814.98	0.45%	1,113.89	0.10%
江阴道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202.00	0.11%	5,303.80	4.40%
江阴精力模具工程有限公司	1.92	0.00%	663.58	0.54%
北京北汽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30,135.61	16.78%	3,359.68	0.27%
江阴精力五金有限公司	0.00	0.00%	45.04	0.00%
舒乐阿卡(江阴)物流器具制造有限公司	0.00	0.00%	0.70	0.00%
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	31.00	0.02%	0.00	0.00%
合计	32,620.29	18.32%	41,314.05	23.03%

公司关联交易占主营业务成本(或收入)的比例较小,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对关联方不存在依赖,公司今后将采取各种措施进一步完善产业链,继续减少关联交易。

公司关联交易大多属于公司生产工艺流程的一部分,根据“三公”原则选择关联方进行交易可降低成本,保证质量,同时充分利用公司的生产能力,增加公司效益。公司所有关联交易均由相关关联交易协议约定,持续性将得到有效保证。

五、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尚未制定、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公司没有发生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事项;无其他重大合同

七、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公司资产事项

报告期内,除本报告本小节中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相关租赁情况外,公司不存在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重大交易、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本公司资产事项。

八、担保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共发生二次对外担保情况:

1、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及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分别为:

模塑科技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明细表:

序号	全资子公司名称	预计担保金额(不超过)	备注
1	武汉名杰模塑有限公司	2亿元	资产负债率76.60%
2	沈阳名华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3亿元	资产负债率84.95%
3	上海名辰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2.5亿元	资产负债率72.89%
4	烟台名岳模塑有限公司	1亿元	资产负债率64.19%

模塑科技对外担保明细表

序号	担保公司	被担保公司	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限
1	无锡鸿意	民丰建材	15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一年
2	无锡鸿意商业B区	模塑集团	14000	抵押担保	一年
3	无锡鸿意商业C区	江南凯瑟	5000	抵押担保	二年
4	模塑科技持有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1000万股份	模塑集团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一年

2、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及公司201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为参股子公司提供担保

为参股子公司北京北汽模塑科技有限公司向兴业租赁公司申请办理项目所需5500万元流动资金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期限为五年。

对外担保汇总表:

单位: 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和编号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是或否)
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	2011年4月23日, 编号: 2011-014	14,000.00	2011年05月26日	14,000.00	抵押担保	1年	否	是
江阴江南凯瑟模塑有限公司	2011年4月23日, 编号: 2011-014	5,000.00	2011年04月23日	0.00	抵押担保	2年	否	是
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	2011年4月23日, 编号: 2011-014	10,000.00	2011年06月24日	6,000.00	抵押担保	1年	否	是
无锡民丰建材有限公司	2011年4月23日, 编号: 2011-014	1,500.00	2011年05月25日	1,500.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年	否	否
北京北汽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2011年8月2日, 编号: 2011-034	5,500.00	2011年08月02日	0.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36,000.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21,50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36,000.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21,500.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和编号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是或否)
武汉名杰模塑有限公司	2011年4月23日, 公告编号: 2011-013	20,000.00	2011年05月20日	7,618.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年	否	否
沈阳名华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2011年4月23日, 公告编号: 2011-013	30,000.00	2011年03月01日	2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年	否	否
上海名辰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2011年4月23日, 公告编号: 2011-013	25,000.00	2011年04月22日	13,960.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年	否	否
烟台名岳模塑有限公司	2011年4月23日, 公告编号: 2011-013	10,000.00	2011年04月23日	0.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85,0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41,578.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85,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41,578.0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两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		121,0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				63,078.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		121,0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				63,078.00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61.0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20,00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33,96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11,444.55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65,404.55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被担保方盈利状况良好, 未有迹象表明公司可能因对外担保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以上担保行为我们认为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规范,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信息披露完整,对外担保的风险得到了充分揭示。

九、委托理财与委托贷款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委托理财和委托贷款事项,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无委托理财与委托贷款计划。

十、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只有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一家,所作出的“五分开”和不进行“同业竞争”的承诺在报告期内继续履行。

2、股改承诺事项及履行情况

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公司原唯一有限售条件股股东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除根据《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规定作出法定承诺外,还承诺禁售期满后36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

报告期内,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严格履行了上述特别承诺。

3、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追加股份限售承诺的情况

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是唯一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报告期内,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未有追加股份限售承诺情况。

十一、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1、2011年5月21日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决议,继续聘请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1年度审计单位,该机构从1997年到2010年连续14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2、2011年经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公司支付给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本年度报酬73万元(含子公司)。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经合理查验,模塑科技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不存在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 2011 年度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十三、公司、董事会、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处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入均没有受到有权机关调查、司法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中国证监会的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证券市场禁入、通报批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处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况。

十四、公司控股股东在报告期提出并实施股份增持计划

1、2011 年 10 月 11 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的通知,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10 月 11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了本公司的部分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股份,“模塑科技”股份 455,200 股,均价为 6.02 元,并拟在未来 12 个月内(自 2011 年 10 月 11 日起算)以自身名义通过二级市场增持“模塑科技”股份,累计增持比例不超过“模塑科技”已发行总股份的 2.00%(含本次已增持的股份)。(详见 2011 年 10 月 12 日刊载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编号: 2011-041)。

2、2011 年 12 月 22 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的通知,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10 月 26 日至 2011 年 12 月 22 日期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增持“模塑科技”股份 2,647,869 股,加上上轮增持“模塑科技”股份 455,200 股,累计增持“模塑科技”股份 3,103,069 股(约占“模塑科技”已发行总股份的 1%),未超“模塑科技”已发行总股份的 2%。(详见 2011 年 12 月 23 日刊载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编号: 2011-048)。

十五、报告期内更改公司名称及股票简称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更改公司名称及股票简称情况。

十六、公司接待调研及采访等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公平信息披露指引》、《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规定,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进一步规范公司信息披露行为,向来访者提供已经公司披露的资料,客观、真实、准确、完整地向来访者介绍和反映公司的实际生产经营状况,未发生有选择性的、私下、提前向特定对象单独披露、透露或泄露非公开重大信息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相关信息披露人员接听了众多的投资者的电话咨询,耐心解答股民的问题。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1年1月12日	公司董秘办	实地调研	上海申银万国	公司经营情况、分公司销售、生产情况
2011年3月20日	公司董秘办	实地调研	国联证券	公司产能及主要配套车型
2011年4月20日	公司董秘办	电话沟通	蒋女士	公司发展战略及德哈克公司情况
2011年4月26日	公司董秘办	电话沟通	刘先生	子公司生产销售情况
2011年03月15日	公司董秘办	电话沟通	北京股民	公司年报业绩情况
2011年03月20日	公司董秘办	电话沟通	南京股民	了解公司去年盈利状况及市场占有率
2011年03月22日	公司董秘办	电话沟通	深圳股民	沈阳及北京分公司的新产品开发情况
2011年03月26日	公司董秘办	电话沟通	上海股民	了解江南水务公司上市一季度利润是否会被计入季报中
2011年07月21日	董秘办	实地调研	中信证券	公司基本情况和下半年行业形势探讨
2011年08月11日	董秘办	电话沟通	投资者	询问公司生产经营等方面情况,未提供资料
2011年08月23日	董秘办	电话沟通	投资者	询问沈阳名华火灾事后处理情况
2011年09月08日	董秘办	电话沟通	投资者	询问江阴德哈克投产情况
2011年10月16日	董秘办	电话沟通	投资者	询问公司是否想转让持有江南水务股份
2011年11月8日	董秘办	电话沟通	投资者	询问江阴德哈克投产情况
2011年12月08日	董秘办	电话沟通	投资者	询问江苏银行分红情况
2011年12月21日	董秘办	电话沟通	投资者	询问北京及沈阳宝马奔驰定单情况

十七、其他重大事项

(1) 报告期内, 公司收到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现金分红款 8,035,399.84 元。

(2) 截止2011年12月31日, 参股公司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91亿元, 公司持有100442498股, 所持股份比例为1.104%。

(3) 报告期内, 公司未收到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现金分红款。

(4) 报告期内, 公司参股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11 年 3 月 17 日上市交易, 股票代码: 601199, 股票简称: 江南水务。

十八、年报信息内幕知情人在窗口期间买卖股票的自查情况

依据证监会《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及相关工作的公告》及江苏证监局《关于做好江苏辖区上市公司2011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苏证监公司字[2012]68号)的文件要求, 本公司对下述年报信息内幕知情人员在窗口期间买卖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 经自查, 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及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员在公司2012年4月27日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披露前30日内, 没有买卖公司股票; 公司年度审计注册会计师在2012年4月27日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披露前30日内没有买卖公司股票。

内幕信息知情人员名单:

姓名	职务	姓名	职务
曹克波	董事长	朱晓东	监事会召集人
曹明芳	董事	袁曰良	监事
姚伟	董事	周曹兴	监事
沈国泉	独立董事	钱志芬	监事
王荣朝	独立董事	钱建芬	财务总监
柏凌菁	年审注册会计师	刘华	财务副经理
夏正曙	年审注册会计师	单陈燕	董事会秘书
武勇	审计师	柏荣甲	审计师
赵明	审计师	刘秀秀	审计师

十九、报告期内, 公司披露过的重要信息索引

编号	公告内容公	公告日期	刊登的报纸
1	关于参股公司股票申请首发上市通过发审委审核的提示性公告	2011-01-26	证券时报 60 版
2	模塑科技关于参股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的公告	2011-03-03	证券时报 32 版
3	2010 年年度报告正文	2011-04-23	证券时报 49 版
4	2010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1-04-23	证券时报 49 版
5	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1-04-23	证券时报 49 版
6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1-04-23	证券时报 49 版
7	召开 2010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1-04-23	证券时报 49 版
8	预计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2011-04-23	证券时报 49 版
9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011-04-23	证券时报 49 版
10	201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011-04-23	证券时报 49 版
11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	2011-04-23	证券时报 49 版
12	2010 年年度审计报告	2011-04-23	证券时报 49 版
13	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2011-04-23	证券时报 49 版
14	对外担保的公告	2011-04-23	证券时报 49 版
15	独立董事对 2010 年年度报告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11-04-23	证券时报 49 版
16	重大事项公告	2011-04-26	证券时报 32 版
17	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1-04-29	证券时报 89 版
18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1-04-29	证券时报 89 版
19	关于召开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1-04-29	证券时报 89 版
20	2011 年第一季度季度报告正文	2011-04-29	证券时报 89 版
21	2011 年第一季度季度报告全文	2011-04-29	证券时报 89 版
22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1-05-24	证券时报 40 版
23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1-05-24	证券时报 40 版
24	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1-06-02	证券时报 29 版
25	关于召开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1-06-02	证券时报 29 版
26	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质押的公告	2011-06-10	证券时报 48 版
27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1-06-18	证券时报 25 版
28	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诉讼公告	2011-06-18	证券时报 25 版
29	2010 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2011-07-15	证券时报 41 版
30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1-08-02	证券时报 41 版
31	关于放弃“无锡鸿意”20%股权优先认购权的公告	2011-08-02	证券时报 41 版
32	关于召开 201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1-08-02	证券时报 41 版
33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1-08-03	证券时报 48 版
34	关于为参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2011-08-03	证券时报 48 版
35	关于召开 201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1-08-03	证券时报 48 版
36	关于召开 201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2011-08-18	证券时报 41 版
37	201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1-08-23	证券时报 81 版
38	201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1-08-24	证券时报 44 版
39	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半年度报告	2011-08-30	证券时报 76 版
40	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1-08-30	证券时报 76 版
41	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2011-10-12	证券时报 32 版
42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1-10-25	证券时报 89 版
43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1-10-25	证券时报 89 版
44	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参股子公司增资的关联交易公告	2011-10-25	证券时报 89 版
45	2011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	2011-10-25	证券时报 89 版
46	2011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2011-10-25	证券时报 89 版
47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1-11-30	证券时报 40 版
48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2011-12-23	证券时报 44 版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Jiangsu Gongzheng Tiany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中国 · 江苏 · 无锡

Wuxi · Jiangsu · China

总机: 86 (510) 85888988

Telephone: 86 (510) 85888988

传真: 86 (510) 85885275

Fax: 86 (510) 85885275

电子信箱: mail@jsgztycpa.com

E-mail: mail@jsgztycpa.com

审计报告

苏公 W[2012]A540 号

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模塑科技)财务报表,包括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模塑科技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模塑科技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模塑科技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柏凌菁女士

中国注册会计师:夏正曙先生

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五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 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 (人民币)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70,679,534.55	445,128,745.43	857,607,867.88	566,169,227.7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785,500.82		1,055,181.96	
应收票据	39,951,915.99	11,303,415.99	55,003,000.00	28,210,000.00
应收账款	338,250,770.21	392,535,701.03	322,302,618.15	124,333,047.34
预付款项	181,119,343.75	114,863,049.51	264,148,967.24	138,569,687.2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808,130.64	226,399,704.44	13,147,538.89	383,659,199.3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29,102,779.00	40,645,116.85	517,476,158.79	51,961,071.3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319,166.67			
流动资产合计	1,774,017,141.63	1,230,875,733.25	2,030,741,332.91	1,292,902,233.02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46,778,156.80	246,778,156.8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36,426,481.86	637,826,761.31	161,753,819.88	663,154,099.33
投资性房地产	780,382,413.68	246,099,729.42	779,901,143.27	229,832,543.01
固定资产	844,811,145.06	107,571,603.87	778,922,398.59	134,724,133.92
在建工程	71,009,758.63	50,192,052.87	84,344,967.45	40,534,513.7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1,155,965.04	654,083.57	57,865,036.7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6,050,108.76		708,654.8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46,614,029.83	1,289,122,387.84	1,863,496,020.73	1,068,245,290.00
资产总计	3,920,631,171.46	2,519,998,121.09	3,894,237,353.64	2,361,147,523.0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人代表: 曹克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曹克波

会计主管人员: 钱建芬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 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 (人民币) 元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78,200,000.00	930,000,000.00	1,766,430,000.00	1,110,3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1,722,009.48	291,664,800.00	208,169,933.93	80,939,869.00
应付账款	388,136,770.12	363,847,930.78	476,228,592.51	55,125,323.93
预收款项	28,317,718.17	26,498,013.32	31,116,690.01	13,715,069.6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3,472,840.84	3,749,907.20	13,768,663.82	5,548,185.31
应交税费	29,955,088.42	-272,815.50	75,638,546.25	-1,473,855.99
应付利息	6,449,336.13	4,715,101.14	1,909,042.56	753,405.30
应付股利	131,217.99	131,217.99	131,217.99	131,217.99
其他应付款	112,508,485.19	51,352,201.56	81,182,587.60	424,175,640.1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7,991,649.23	28,179,762.52	108,854,879.70	26,021,779.7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706,885,115.57	1,699,866,119.01	2,763,430,154.37	1,715,236,635.0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70,146,9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10,333,479.45	2,591,596.52	38,959,727.16	30,719,727.16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333,479.45	2,591,596.52	209,106,627.16	30,719,727.16
负债合计	2,717,218,595.02	1,702,457,715.53	2,972,536,781.53	1,745,956,362.1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09,043,600.00	309,043,600.00	309,043,600.00	309,043,600.00
资本公积	311,994,812.63	330,359,858.77	105,491,214.40	123,856,260.54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8,185,128.10	138,185,128.10	138,185,128.10	138,185,128.1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73,445,502.37	39,951,818.69	200,663,597.79	44,106,172.1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32,669,043.10	817,540,405.56	753,383,540.29	615,191,160.83
少数股东权益	170,743,533.34		168,317,031.8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03,412,576.44	817,540,405.56	921,700,572.11	615,191,160.8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920,631,171.46	2,519,998,121.09	3,894,237,353.64	2,361,147,523.0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人代表: 曹克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曹克波

会计主管人员: 钱建芬

利润表

编制单位: 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1-12 月

单位: (人民币) 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总收入	1,964,252,847.24	1,285,845,115.35	1,970,851,341.06	1,206,430,365.71
其中: 营业收入	1,964,252,847.24	1,285,845,115.35	1,970,851,341.06	1,206,430,365.7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865,411,028.94	1,316,349,930.35	1,879,058,629.23	1,240,226,060.13
其中: 营业成本	1,467,885,181.84	1,180,740,189.04	1,475,595,625.45	1,110,075,460.7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858,522.92	5,375,718.31	66,291,999.28	4,846,919.31
销售费用	81,619,310.91	5,350,934.39	66,920,538.55	4,246,419.83
管理费用	186,213,904.91	53,073,789.06	156,244,906.36	44,028,984.15
财务费用	107,491,777.56	68,219,255.26	94,246,376.95	64,289,250.13
资产减值损失	19,342,330.80	3,590,044.29	19,759,182.64	12,739,025.97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269,681.14		8,538.74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4,474,559.81	27,320,176.27	-578,537.00	86,121,463.00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717,567.70	-3,717,567.70	-578,537.00	-578,537.00
汇兑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103,046,696.97	-3,184,638.73	91,222,713.57	52,325,768.58
加: 营业外收入	16,671,302.04	2,352,202.62	4,501,311.38	1,214,700.00
减: 营业外支出	10,507,293.06	231,481.39	1,455,047.23	88,919.47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16,757.07	308.54	105,562.73	88,919.47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9,210,705.95	-1,063,917.50	94,268,977.72	53,451,549.11
减: 所得税费用	8,861,863.85		31,970,091.73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00,348,842.10	-1,063,917.50	62,298,885.99	53,451,549.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5,872,340.58	-1,063,917.50	33,180,729.00	53,451,549.11
少数股东损益	24,476,501.52		29,118,156.99	0.00
六、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246		0.107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246		0.107	
七、其他综合收益	206,503,598.23	206,503,598.23		
八、综合收益总额	306,852,440.33	205,439,680.73	62,298,885.99	53,451,549.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82,375,938.81	205,439,680.73	33,180,729.00	53,451,549.1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4,476,501.52		29,118,156.9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人代表: 曹克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曹克波

会计主管人员: 钱建芬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 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1-12 月

单位: (人民币) 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43,718,296.98	1,448,873,627.72	2,168,784,786.93	1,589,833,153.9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692,611.13	11,208,478.50	12,536,472.24	6,711,559.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09,410,908.11	1,460,082,106.22	2,181,321,259.17	1,596,544,712.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44,500,905.39	1,153,873,213.04	1,651,704,543.50	1,390,453,992.0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5,204,073.12	31,573,762.51	99,640,176.65	29,077,382.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7,447,495.63	29,602,441.43	159,599,615.24	29,532,557.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6,622,334.12	71,516,300.11	153,168,369.76	177,924,818.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93,774,808.26	1,286,565,717.09	2,064,112,705.15	1,626,988,749.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5,636,099.85	173,516,389.13	117,208,554.02	-30,444,036.8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9,000,000.00	3,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192,127.51	31,037,743.97	1,101,688.26	87,801,688.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257,191.61	5,577,945.04	1,463,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449,319.12	39,615,689.01	2,564,688.26	87,801,688.2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6,992,461.18	31,944,684.53	105,751,865.22	37,724,420.88
投资支付的现金	68,600,000.00	22,600,000.00	34,923,342.14	54,923,342.14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5,592,461.18	54,544,684.53	140,675,207.36	92,647,763.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143,142.06	-14,928,995.52	-138,110,519.10	-4,846,074.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54,638,755.31	1,692,568,755.31	2,535,430,000.00	1,859,3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54,638,755.31	1,692,568,755.31	2,535,430,000.00	1,859,3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55,941,755.31	1,760,768,755.31	2,029,800,000.00	1,465,5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1,573,947.32	73,957,728.11	197,322,606.33	68,769,964.97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2,050,000.00		83,3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731,578.18	25,970,147.82	341,979,201.26	224,172,201.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37,247,280.81	1,860,696,631.24	2,569,101,807.59	1,758,492,166.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608,525.50	-168,127,875.93	-33,671,807.59	100,807,833.7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884,432.29	-9,540,482.32	-54,573,772.67	65,517,722.17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2,355,110.38	118,869,227.75	286,928,883.05	53,351,505.5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9,239,542.67	109,328,745.43	232,355,110.38	118,869,227.7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人代表: 曹克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曹克波

会计主管人员: 钱建芬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9,043,600.00	105,491,214.40			138,185,128.10		200,663,597.79		168,317,031.82	921,700,572.11	309,043,600.00	104,265,387.69			132,839,973.19		172,828,023.70		228,174,043.69	947,151,028.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9,043,600.00	105,491,214.40			138,185,128.10		200,663,597.79		168,317,031.82	921,700,572.11	309,043,600.00	104,265,387.69			132,839,973.19		172,828,023.70		228,174,043.69	947,151,028.2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6,503,598.23					72,781,904.58		2,426,501.52	281,712,004.33		1,225,826.71		5,345,154.91		27,835,574.09		-59,857,011.87	-25,450,456.16			
（一）净利润							75,872,340.58		24,476,501.52	100,348,842.10						33,180,729.00		29,118,156.99	62,298,885.99			
（二）其他综合收益		206,503,598.23								206,503,598.23												
上述（一）和（二）小计		206,503,598.23					75,872,340.58		24,476,501.52	306,852,440.33						33,180,729.00		29,118,156.99	62,298,885.9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25,826.71							-5,675,168.86	-4,449,342.15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5,675,168.86	-5,675,168.86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1,225,826.71								1,225,826.71		
（四）利润分配							-3,090,436.00		-22,050,000.00	-25,140,436.00				5,345,154.91		-5,345,154.91		-83,300,000.00	-83,3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345,154.91		-5,345,154.9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090,436.00		-22,050,000.00	-25,140,436.00									-83,300,000.00	-83,300,000.0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9,043,600.00	311,994,812.63			138,185,128.10		273,445,502.37		170,743,533.34	1,203,412,576.44	309,043,600.00	105,491,214.40			138,185,128.10		200,663,597.79		168,317,031.82	921,700,572.11		

法定代表人：曹克波

主管财务工作负责人：曹克波

财务机构负责人：钱建芬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9,043,60 0.00	123,856,26 0.54			138,185,12 8.10		44,106,172. 19	615,191,16 0.83	309,043,60 0.00	123,856,26 0.54			132,839,97 3.19		-4,000,222. 01	561,739.61 1.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9,043,60 0.00	123,856,26 0.54			138,185,12 8.10		44,106,172. 19	615,191,16 0.83	309,043,60 0.00	123,856,26 0.54			132,839,97 3.19		-4,000,222. 01	561,739.61 1.7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206,503.59 8.23					-4,154,353. 50	202,349,24 4.73					5,345,154.9 1		48,106,394. 20	53,451,549. 11
（一）净利润							-1,063,917. 50	-1,063,917. 50							53,451,549. 11	53,451,549. 11
（二）其他综合收益		206,503.59 8.23						206,503.59 8.23								
上述（一）和（二）小计		206,503.59 8.23					-1,063,917. 50	205,439,68 0.73							53,451,549. 11	53,451,549. 1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3,090,436. 00	-3,090,436. 00					5,345,154.9 1		-5,345,154. 91	
1. 提取盈余公积													5,345,154.9 1		-5,345,154. 9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 配							-3,090,436. 00	-3,090,436. 0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9,043,60 0.00	330,359,85 8.77			138,185,12 8.10		39,951,818. 69	817,540,40 5.56	309,043,60 0.00	123,856,26 0.54			138,185,12 8.10		44,106,172. 19	615,191,16 0.83

法定代表人：曹克波

主管财务工作负责人：曹克波

财务机构负责人：钱建芬

财务报表附注

附注 1：公司基本情况

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经江阴市人民政府澄政复(1988)37 号文批复由江阴钢厂改组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人民银行无锡分行批准，本公司曾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 500 万元。作为第二批历史遗留问题，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1997]38 号文批复同意，本公司股票于 1997 年 2 月 2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式挂牌上市交易。股票简称“兴澄股份”，股票代码“000700”。

江阴兴澄集团公司与江苏模塑集团总公司（后更名为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模塑集团”）于 1999 年 11 月 19 日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江阴兴澄集团公司将持有的本公司 69.06% 股份全部转让给模塑集团，本次转让后模塑集团成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2000 年 5 月 18 日，本公司《公司更名预案》经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名称由“江阴兴澄冶金股份有限公司”正式变更为“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简称由“兴澄股份”变更为“模塑科技”。

公司历次股本变动情况：1997 年 2 月 28 日本公司股票挂牌上市，总股本 5,596.375 万股；1997 年 5 月向全体股东按 10: 10 的比例实施送股后总股本为 11,192.75 万股；1999 年 11 月，向全体股东按 10:3 的比例配股，实际配售增加股本 1,259.43 万股，总股本增加至 12,452.18 万股；2002 年 9 月增发 3,000 万股，总股本增加至 15,452.18 万股；2003 年 4 月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红股 1 股，用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9 股，总股本增加至 30,904.36 万股。

2006 年 2 月 8 日，模塑集团按照“股权分置改革”股东大会决议，对全体流通股股东按每 10 股流通股送 3.5 股的对价以获取流通权。

本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20000000009632，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 30,904.36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曹克波。

本公司下设质量管理部、制造部、采购部、产品工程部、商务部、财务部、项目开发部、技术部、计划物流部、研发中心以及上海分公司和烟台分公司。

本公司投资控股的子公司主要包括：上海名辰模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名辰”）、沈阳名华模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名华”）、武汉名杰模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名杰”）、烟台名岳模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烟台名岳”）、江苏聚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汇投资”）及其全资子公司江阴名鸿车灯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名鸿车灯”）、无锡鸿意地产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鸿意地产”）、江阴明鸿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阴明鸿置业”）。

本公司的注册地及总部地址：江苏省江阴市周庄镇长青路 8 号。

本公司的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本公司的业务性质为：轿车保险杠及防擦条等汽车装饰件的生产及销售以及房地产开发和销售。

本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汽车零部件、塑料制品、模具、塑钢门窗、模塑高科技产品的开发、研制、销售及技术咨询服务、实业投资等。

公司汽车饰件产品按汽车主机厂车款划分为宝马系列、奔驰系列、通用系列、大众系列、华晨系列、神龙标志系列、南汽系列。房地产开发主要集中在无锡地区。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经营范围未发生重大变动。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人：曹明芳。

本公司财务报告由本公司董事会批准于 2012 年 4 月 25 日报出。

附注 2：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记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予以合并；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合并。本公司与子公司之间、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所有重大往来余额、投资、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予以抵销。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是一体化存续下来的，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进行调整，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的核算

对发生的外币交易,以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为记账本位币记账。其中,对发生的外币兑换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按照交易实际采用的汇率进行折算。

资产负债表日,将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账户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按照资产负债表日折算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账面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汇兑损益处理。其中,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属开办期间发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开办费;其余计入当期的财务费用。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项目,仍按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不改变其原记账本位币金额;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9.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将拥有的金融资产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四类。其中: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股东权益;应收款项及持有至到期投资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按经济实质将承担的金融负债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其他金融负债两类。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已持有的金融资产或拟承担的金融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现行出价,本公司拟购入的金融资产或已承担的金融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现行要价,没有现行出价或要价,采

用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或经调整的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除非存在明确的证据表明该市场报价不是公允价值。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等。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为金融资产转移，转移金融资产可以是金融资产的全部，也可以是一部分。包括两种形式：

①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② 将金融资产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最终收款方的义务。

本公司已将全部或部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确认该全部或部分金融资产，收到的对价与所转移金融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损益，同时将原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金融资产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损益；保留了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时，继续确认该全部或部分金融资产，收到的对价确认为金融负债。

对于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金融资产将被终止确认：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5) 金融资产减值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除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需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证明其已发生了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和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

的金融资产，公司根据客户的信用程度及历年发生坏账的实际情况，按信用组合进行减值测试，以确认减值损失。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 ①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发生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⑦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⑧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⑨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减值损失按账面价值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0.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余额大于等于占期末应收款项总额 10%以上或大于等于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依据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账龄状态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项组合	资产状态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方法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账龄分析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项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5%
1 至 2 年	10%	10%
2 至 3 年	30%	30%
3 年以上	50%	5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项组合	一般不提坏账准备，子公司超额亏损时单独减值测试

11.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为销售或耗用而储备的库存材料、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委托加工材料、外购商品、房地产开发成本和开发产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库存材料购入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采取领用时一次摊销的办法；在产品保留原材料成本；库存商品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房地产开发产品的结转按个别计价法核算。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开发用取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按其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开发成本核算。

住宅小区中非营业性公共配套设施所需建设费用计入小区开发成本，开发产品办理竣工验收时，公司按照建筑面积将尚未发生的公共设施配套费采用预提的方法计入开发产品成本中列支。

(4)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年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被淘汰、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导致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中：对于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与具有类似目的或最终用途并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且难以将其与该产品系列的其他项目区别开来进行估价的存货，合并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5)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本公司定期对存货进行清查，盘盈利得和盘亏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2.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取得方式不同分别采用如下方式确认：

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

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收购成本与投资成本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②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合并成本包括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在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可辨认资产及其所承担的负债（包括或有负债），全部按照公允价值计量，而不考虑少数股东权益的数额。合并成本超过本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数额记录为商誉，低于合并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数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③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投资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C.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计量。

D.通过非货币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具有商业实质的，按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作为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不具有商业实质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作为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E.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按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确认。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子公司为本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权益性投资。若本公司持有某实体股权份额超过 50%，或者虽然股权份额少于 50%，但本公司可以实质控制某实体，则该实体将作为本公司的子公司。

②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合营企业为本公司持有的、能够与其他合营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权益性投资；联营企

业为本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若本公司持有某实体股权份额介于 20%至 50%之间，而且对该实体不存在实质控制，或者虽然本公司持有某实体股权份额低于 20%，但对该实体存在重大影响，则该实体将作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

对于被投资单位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③ 不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在活跃市场中有报价或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项目列报，采用公允价值计量，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股东权益。

④以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公司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以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收益以取得股权后被投资公司实现的净损益份额计算确定。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投资账面价值减记零为限，合同约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如果被投资单位以后各年实现净利润，本公司在计算的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以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

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期末检查发现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时，应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低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的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的数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外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资产存续期内不予转回，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可以通过权益转回。

13.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其中，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投资性房地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价，折旧与摊销按资产的估计可使用年限，采用直线法计算，其中房产按 20 年（法定使用年限与预计使用年限孰低的年限）计提折旧，地产按 40 法定使用权年限）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计提依据参照相关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4.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固定资产指同时满足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和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条件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计量。外购的固定资产按照实际支付款作为成本；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成本；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成本；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企业合并和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确定。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

(2)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类别、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至 30 年	5%	3.17% 至 4.75%
机器设备	10 至 15 年	5%	6.33% 至 9.50%
模具检具	5 至 8 年	5%	11.88% 至 19.00%
运输设备	5 年	5%	19.00%
电子设备	5 年	5%	19.00%
融资租赁设备	10 年	5%	9.5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期末对固定资产进行检查，如发现存在下列情况，则计算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确定资产是否已经发生减值。对于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固定资产，按该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计提时按单项资产计提，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按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计提。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资产存续期内不予转回。

- ① 固定资产市价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② 固定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 ③ 固定资产预计使用方式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如固定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企业计划终止或重组该资产所属的经营业务、提前处置资产等情形，从而对企业产生负面影响；
- ④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固定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 ⑤ 同期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⑥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固定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固定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
- ⑦ 其他表明固定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①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②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③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④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⑤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5.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计价：

在建工程指为建造或修理固定资产而进行的各种建筑和安装工程，包括新建、改扩建、大修理工程等所发生的实际支出，以及改扩建工程等转入的固定资产净值。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自营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2) 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公司建造的固定资产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作调整。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 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 当存在减值迹象时, 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按该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一经计提, 在资产存续期内不予转回。

16.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 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 属于需要经过 1 年以上 (含 1 年) 时间购建的固定资产、开发投资性房地产或存货所占用的专门借款或一般借款所产生的, 予以资本化,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其他借款费用, 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相关借款费用当同时具备以下三个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期间:

为购建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存货所发生的借款费用, 满足上述资本化条件的, 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可销售状态前所发生的, 计入资产成本; 若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存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 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 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 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可销售状态时, 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直接计入财务费用。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开发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 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 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开发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 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

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7.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本公司的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和非专利技术、软件等。

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通过非货币资产交换取得的无形资产，具有商业实质的，按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不具有商业实质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入账。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认。

自行研究开发的无形资产，其研究阶段的支出，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其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专利技术和非专利技术）：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和期限：

本公司的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获得土地使用权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本公司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商标等受益年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年末均需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按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对其他无形资产，年末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按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资产存续期内不予转回。

- ① 已被其他新技术所代替，使其为本公司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 ② 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在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
- ③ 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
- ④ 其他足以证明实际上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18.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有明确收益期限或可使用期限，按收益期限或可使用期限摊销，其他按 5 年平均摊销。对于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9. 预计负债

本公司发生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并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 ③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20. 收入

(1) 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 ① 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② 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③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④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⑤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⑥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 提供劳务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完工百分比）。本公司为用户提供的修理、修配服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与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使用费收入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1. 政府补助

本公司从政府有关部门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于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2.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

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适用税率发生变化的，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重新计量，除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将其影响数计入变化当期的所得税费用。

23. 租赁

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

公司融资租入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公司因融资租赁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融资租赁租入资产按公司政策计提折旧及计提减值准备。

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入资产所有权的，租入资产在预计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预计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对未确认融资费用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并按照借款费用的原则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融资租赁相关的长期应付款减去未确认融资费用的差额，分别以应付融资租赁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列示。

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经营租赁租入资产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

24.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25.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本期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26. 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 商誉的核算方法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初始确认后，商誉按照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应当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应当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应当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了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但确认的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商誉减值损失不应超过其分摊的商誉金额。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附注 3：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项目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销项税额减可抵扣进项税后的余额	13%或 17%
营业税	应税收入	3%或 5%
土地增值税	按预收房款的 2%~2.5%，待项目达到清算条件时进行清算	30%或 40%或 50%或 60%
城建税	应缴流转税额	1%或 5%或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或 25%
房产税	房产原值、租金收入	1.2%或 12%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上海名辰为上海市高新技术企业，经上海国家税务局批准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沈阳名华为沈阳市高新技术企业，经辽宁省国家税务局批准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附注 4：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 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母公司直接控股）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全称	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上海名辰	全资子公司	上海	生产及销售	6,000	塑化汽车装饰件	6,202	
武汉名杰	全资子公司	武汉	生产及销售	6,600	塑化汽车装饰件	6,385	
烟台名岳	全资子公司	烟台	生产及销售	3,000	塑化汽车装饰件	3,000	
聚汇投资	全资子公司	江阴	投资管理	3,000	投资管理	3,000	
名鸿车灯	全资子公司	江阴	生产及销售	1,000	汽车灯具及饰件	1,000	
江阴明鸿置业	全资子公司	江阴	房地产开发	2,000	房地产开发	2,000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上海名辰	100%	100%	是			
武汉名杰	100%	100%	是			
烟台名岳	100%	100%	是			
聚汇投资	100%	100%	是			
名鸿车灯	100%	100%	是			
江阴明鸿置业	100%	100%	是			

名鸿车灯为聚汇投资的全资子公司。

(2)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全称	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无锡鸿意地产	控股子公司	无锡	房地产开发	31,000	房地产开发	17,769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无锡鸿意地产	51%	51%	是	17,074.35		

(3)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全称	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沈阳名华	全资子公司	沈阳	生产及销售	12,000	塑化汽车装饰件	12,904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沈阳名华	100%	100%	是			

2.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本期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

附注 5：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以下货币单位没有特殊说明均为人民币元)

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人民币			2,707,877.34			131,014.49
银行存款：						
人民币			246,531,665.33			232,224,095.89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421,439,991.88			625,252,757.50
合 计			670,679,534.55			857,607,867.88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	421,439,991.88	625,252,757.50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785,500.82	1,055,181.96
合 计	785,500.82	1,055,181.96

3.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30,196,915.99	40,572,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9,755,000.00	14,431,000.00
合 计	39,951,915.99	55,003,000.00

(2) 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前五名）：

出票单位	出票日	到期日	金额
无锡海恒纺织有限公司	2011-8-15	2012-2-15	5,000,000.00
江苏东方龙机车集团有限公司	2011-7-18	2012-1-18	3,000,000.00
神龙汽车有限公司	2011-11-18	2012-5-18	2,902,000.00
无锡卓永物资有限公司	2011-8-3	2012-2-3	2,100,000.00
安徽百大电器连锁有限公司	2011-8-29	2012-2-29	2,000,000.00

出票单位	出票日	到期日	金额
合计			15,002,000.00

4.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357,731,365.01	100.00	19,480,594.80	5.45	340,530,848.88	100.00	18,228,230.73	5.35
组合小计	357,731,365.01	100.00	19,480,594.80	5.45	340,530,848.88	100.00	18,228,230.73	5.3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57,731,365.01	100.00	19,480,594.80	5.45	340,530,848.88	100.00	18,228,230.73	5.35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53,053,526.00	98.69	17,652,676.29	335,191,434.57	98.43	16,759,571.72
1 至 2 年	1,262,502.51	0.35	126,250.26	1,001,762.95	0.29	100,176.30
2 至 3 年	30,000.00	0.01	9,000.00	4,001,714.86	1.18	1,200,514.46
3 年以上	3,385,336.50	0.95	1,692,668.25	335,936.50	0.10	167,968.25
合计	357,731,365.01	100.00	19,480,594.80	340,530,848.88	100.00	18,228,230.73

(3)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客户 A	销售款	897,914.41	对账差异	否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客户 B	销售款	951,866.86	对账差异	否
合 计		1,849,781.27		

(5)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北京北汽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00,128,151.25	1 年以内	27.99
沈阳华晨宝马汽车有限公司	客户	59,442,109.61	1 年以内	16.62
上海通用汽车有限公司	客户	55,317,194.68	1 年以内	15.46
武汉神光模塑有限公司	客户	44,837,510.45	1 年以内	12.53
沈阳华晨金杯汽车有限公司	客户	25,813,653.04	1 年以内	7.22
合 计		285,538,619.03		79.82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北京北汽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00,128,151.25	27.99
江阴万奇内饰系统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2,920,520.12	0.82
江阴希莫科技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20,000.00	0.01
合 计		103,068,671.37	28.82

(7) 报告期末, 本公司以向上海通用汽车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产生的应收款项向深圳发展银行上海外滩支行质押取得借款 8,000 万元。

5.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70,583,499.86	94.18	223,647,449.30	84.67
1 至 2 年	10,535,843.89	5.82	29,296,528.85	11.09
2 至 3 年			4,203,862.58	1.59
3 年以上			7,001,126.51	2.65
合 计	181,119,343.75	100.00	264,148,967.24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常州华威亚克模具有限公司	供应商	44,238,047.20	1 年以内	商品未到
江阴德凯特种复合物有限公司	供应商	41,872,721.97	1 年以内	商品未到

无锡威佳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供应商	20,158,956.99	1年以内	商品未到
深圳市华益盛模具有限公司	供应商	10,095,000.00	1年以内	商品未到
CONCEPT PLAST	供应商	6,150,047.30	1年以内	商品未到
合 计		122,514,773.46		

(3) 预付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江阴模塑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3,422,762.74	1年以内
江阴万奇内饰系统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326,981.20	1年以内
合 计		3,749,743.94	

(4) 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无预付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6.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13,381,844.19	100.00	2,573,713.55	19.23	15,910,851.47	100.00	2,763,312.58	17.37
组合小计	13,381,844.19	100.00	2,573,713.55	19.23	15,910,851.47	100.00	2,763,312.58	17.3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13,381,844.19	100.00	2,573,713.55	19.23	15,910,851.47	100.00	2,763,312.58	17.37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6,342,333.02	47.39	317,116.65	9,862,180.10	61.98	493,109.01
1至2年	2,583,732.64	19.31	258,373.27	796,831.58	5.01	79,683.16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2至3年	1,148,328.24	8.58	344,498.47	2,176,997.51	13.68	653,099.26
3年以上	3,307,450.29	24.72	1,653,725.16	3,074,842.28	19.33	1,537,421.15
合计	13,381,844.19	100.00	2,573,713.55	15,910,851.47	100.00	2,763,312.58

(3)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江阴德哈克铸造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012,670.95	1年以内	7.57
PPG涂料天津有限公司	供应商	786,952.83	1年以内	5.88
德国B+M	供应商	784,788.96	1年以内	5.86
无锡市住房置业担保有限公司	合约方	1,042,850.00	1年以内	7.79
芜湖奇瑞汽车采购有限公司	客户	600,000.00	1至2年	4.48
合计		4,227,262.74		31.58

(5)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张佩成	借款	600.00	无法收回	否

(6) 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年限
江阴德哈克铸造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租金收入	1,012,670.95	1年以内
合计			1,012,670.95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材料	139,168,465.55	1,354,073.04	137,814,392.51	141,975,905.44	78,184.02	141,897,721.42
在产品	26,600,000.43	10,726,239.02	15,873,761.41	48,967,802.94	14,665.38	48,953,137.56
库存商品	99,127,248.32	3,413,660.68	95,713,587.64	87,852,805.31	5,054,382.47	82,798,422.84
专用装备	21,171,037.00		21,171,037.00	19,165,188.46		19,165,188.46
房地产开发成本	246,719,361.62		246,719,361.62	186,822,960.75		186,822,960.75
房地产开发产品	11,810,638.82		11,810,638.82	37,838,727.76		37,838,727.76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544,596,751.74	15,493,972.74	529,102,779.00	522,623,390.66	5,147,231.87	517,476,158.79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78,184.02	1,354,073.04		78,184.02	1,354,073.04
在产品	14,665.38	10,726,239.02		14,665.38	10,726,239.02
库存商品	5,054,382.47	3,413,660.68		5,054,382.47	3,413,660.68
合计	5,147,231.87	15,493,972.74		5,147,231.87	15,493,972.74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依据和转回的原因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原材料	商品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		
在产品	商品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		
库存商品	商品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		

(4) 资本化利息的说明：本期房地产开发成本中资本化利息为 9,814,679.67 元，期末房地产开发成本中资本化利息余额为 39,575,079.50 元，房地产开发产品中资本化利息余额为 520,530.55 元。

(5) 报告期末本公司子公司无锡鸿意地产以在建商业地产（价值 19,481 万元）及相应土地使用权（价值 3,191 万元）为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银行借款 1,050 万美元提供抵押担保，期限 2009 年 9 月至 2013 年 9 月。

8.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付借款利息	3,319,166.67	
合计	3,319,166.67	

期末余额为子公司上海名辰以 1 亿元银行承兑汇票（出票人为本公司）向银行质押获得短期借款 1 亿元所预付的融资利息。

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46,778,156.80	
合计	246,778,156.80	

本公司将长期股权投资中对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资重分类到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本公司投资持有的 18,361,471 股江南水务股份自 2012 年 3 月 19 日起可上市流通。

报告期末本公司以持有的 500 万江南水务股份和保证金 3,000 万元向招商银行江阴支行质押取得 6,000 万元应付票据（并由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应付票据已贴现；本公司以持有的 1,000 万江南水务股份为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取得短期借款 6,000 万元提供质押担保。

10.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联营企业							
北京北汽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49.00	49.00	42,688.24	34,606.29	8,081.95	59,147.22	394.53
江阴德哈克铸造有限公司	45.00	45.00	7,494.56	2,106.74	5,387.82		-1,255.72

11.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北京北汽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权益法	39,200,000.00	18,068,382.53	21,533,175.21	39,601,557.74
江阴德哈克铸造有限公司	权益法	30,474,000.00	29,875,667.03	-5,650,742.91	24,224,924.12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72,600,000.00	72,600,000.00		72,600,000.00
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28,000,000.00	40,274,558.57	-40,274,558.57	
江阴米拉克龙塑料机械有限公司	成本法	7,341,592.50	935,211.75		935,211.75
合计		177,615,592.50	161,753,819.88	-24,392,126.27	137,361,693.61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北京北汽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49.00	49.00				
江阴德哈克铸造有限公司	45.00	45.00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0	1.10				8,035,399.84
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7.85	7.85				
江阴米拉克龙塑料机械有限公司	18.00	18.00		935,211.75	935,211.75	
合计				935,211.75	935,211.75	8,035,399.84

江阴米拉克龙塑料机械有限公司持续亏损，期末净资产为负数，本公司预计投资已无法收回，故将对该公司的投资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12. 投资性房地产

(1) 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872,152,076.71	26,019,251.17		898,171,327.88
房屋建筑物	733,174,953.21	26,019,251.17		759,194,204.38
土地使用权	138,977,123.50			138,977,123.5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92,250,933.44	25,537,980.76		117,788,914.20
房屋建筑物	78,849,233.39	22,221,788.44		101,071,021.83
土地使用权	13,401,700.05	3,316,192.32		16,717,892.37
三、账面净值合计	779,901,143.27			780,382,413.68
房屋建筑物	654,325,719.82			658,123,182.55
土地使用权	125,575,423.45			122,259,231.13
四、减值准备合计				
五、账面价值合计	779,901,143.27			780,382,413.68
房屋建筑物	654,325,719.82			658,123,182.55
土地使用权	125,575,423.45			122,259,231.13

本期折旧和摊销 25,537,980.76 元。

期末投资性房地产抵押情况详见附注 5.13。

13.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284,245,261.47		195,438,399.58	99,665,341.70	1,380,018,319.35
房屋建筑物	354,631,073.46		51,091,867.32	18,211,987.64	387,510,953.14
机器设备	604,160,366.20		100,124,576.29	12,548,496.58	691,736,445.91
模具检具	249,046,687.80		39,796,776.50	56,766,444.97	232,077,019.33
电子设备	53,829,251.10		3,706,846.14	7,390,157.48	50,145,939.76
运输设备	22,577,882.91		718,333.33	4,748,255.03	18,547,961.21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505,322,862.88		108,204,598.68	78,320,287.27	535,207,174.29
房屋建筑物	92,204,991.44		17,142,002.28	8,966,468.20	100,380,525.52
机器设备	225,326,246.55		48,482,049.83	8,454,704.85	265,353,591.53
模具检具	137,664,825.59		35,262,257.44	49,861,782.94	123,065,300.09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电子设备	36,415,348.97	5,022,452.04	6,696,636.15	34,741,164.86
运输设备	13,711,450.33	2,295,837.09	4,340,695.13	11,666,592.29
三、账面净值合计	778,922,398.59			844,811,145.06
房屋建筑物	262,426,082.02			287,130,427.62
机器设备	378,834,119.65			426,382,854.38
模具检具	111,381,862.21			109,011,719.24
电子设备	17,413,902.13			15,404,774.90
运输设备	8,866,432.58			6,881,368.92
四、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五、账面价值合计	778,922,398.59			844,811,145.06
房屋建筑物	262,426,082.02			287,130,427.62
机器设备	378,834,119.65			426,382,854.38
模具检具	111,381,862.21			109,011,719.24
电子设备	17,413,902.13			15,404,774.90
运输设备	8,866,432.58			6,881,368.92

1、本期折旧额为 108,204,598.68 元。

2、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161,142,249.02 元

(2) 期末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资产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机器设备	45,229,300.35	20,633,223.31	24,596,077.04
模具检具	20,441,354.94	11,855,898.89	8,585,456.05
合计	65,670,655.29	32,489,122.20	33,181,533.09

(3) 报告期末，未办妥权证的房产建筑面积合计 94,682.98 平方米（本公司房产建筑面积为 2,899 平方米；武汉名杰房产建筑面积为 41,314 平方米；沈阳名华房产建筑面积为 50,469.98 平方米）。

(4) 报告期末，未发现存在需要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

(5) 报告期末，子公司武汉名杰以其机器设备、模具、电气设备向交通银行汉阳分行抵押取得 500 万元短期借款。

(6) 期末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抵押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抵押权人	用途	抵押期限
上海名辰房屋	7,914	5,221	中信银行 上海分行	短期借款 12,000	短期借款 2011 年 6 月 至 2012 年 6 月 银行 承兑汇票 2011 年 10 月至 2012 年 4 月
上海名辰土地使用权	1,396	1,126		银行承兑汇票 3,300	

项目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抵押权人	用途	抵押期限
上海名辰房屋	4,854	3,249	农业银行 金桥支行	短期借款	2011年6月至
上海名辰土地使用权	856	690		11,000	2012年6月
沈阳名华土地使用权	1,113	945	上海浦发银行 沈阳分行	短期借款 3,000	2011年3月至 2012年1月
本公司房屋	1,936	1,829	中信银行 无锡分行	短期借款 3,200	2011年9月至 2012年3月
本公司土地使用权	2,664	594	中信银行 无锡分行	短期借款 6,800	2011年8月至 2012年2月
本公司房屋	5,904	4,095	光大银行 无锡分行	短期借款 4,000	2011年11月至 2012年5月
本公司土地使用权	673	591			
武汉名杰房屋	7,064	6,077	招商银行武汉 经济开发区支行	短期借款余额	2011年6月至 2012年6月
武汉名杰土地使用权	15,339	13,268	中信银行 武汉分行	6,000	2011年5月至 2012年5月
无锡鸿意地产房屋	20,921	20,369	浦发银行 江阴分行	本公司借款	本公司借款 2011年6 月至 2012年6月模塑 集团借款 2011年5月 至 2012年9月
无锡鸿意地产土地使用权				5,000 模塑集团借款 14,000	
无锡鸿意地产房屋	28,551	27,798	中国银行 江苏分行	长期借款余额 15,000	2009年9月 至 2012年9月

14.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滨江区厂房	45,049,060.37		45,049,060.37	22,002,699.49		22,002,699.49
风能铸件基建项目	1,411,762.50		1,411,762.50	12,714,137.17		12,714,137.17
宝马手喷线	2,022,540.00		2,022,540.00			
保险杠喷涂改造系统	4,001,483.99		4,001,483.99			
烟台涂装生产线	3,209,718.00		3,209,718.00	10,634,910.93		10,634,910.93
沈阳名华一期厂房改造				1,800,000.00		1,800,000.00
沈阳名华二期厂房				6,201,950.00		6,201,950.00
注塑设备				1,940,000.00		1,940,000.00
武汉名杰二期厂房改造	2,192,090.45		2,192,090.45	1,929,837.00		1,929,837.00
模具购置	6,689,428.00		6,689,428.00	21,174,616.32		21,174,616.32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烟台名岳厂房改造	2,720,670.00		2,720,670.00	4,346,530.73		4,346,530.73
零星工程	3,713,005.32		3,713,005.32	1,600,285.81		1,600,285.81
合计	71,009,758.63		71,009,758.63	84,344,967.45		84,344,967.45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 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滨江区厂房	22,002,699.49	23,046,360.88		
风能铸件基建项目	12,714,137.17	14,660,716.50	25,963,091.17	
宝马手喷线		2,022,540.00		
保险杠喷涂改造系统		12,382,680.59	8,381,196.60	
烟台涂装生产线	10,634,910.93	20,383,942.76	27,809,135.69	
沈阳名华一期厂房改造	1,800,000.00		1,800,000.00	
沈阳名华二期厂房	6,201,950.00	9,095,337.31	15,297,287.31	
注塑设备	1,940,000.00	40,815,981.48	42,755,981.48	
武汉名杰二期厂房改造	1,929,837.00	9,299,247.78	9,036,994.33	
模具购置	21,174,616.32	1,841,762.97	8,883,875.59	7,443,075.70
烟台名岳厂房改造	4,346,530.73	13,129,171.55	14,755,032.28	
废气治理设备		2,119,658.12	2,119,658.12	
零星工程	1,600,285.81	6,452,715.96	4,339,996.45	
合计	84,344,967.45	155,250,115.90	161,142,249.02	7,443,075.70

项目名称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资金 来源	期末数
滨江区厂房				自筹资金	45,049,060.37
风能铸件基建项目				自筹资金	1,411,762.50
宝马手喷线				自筹资金	2,022,540.00
保险杠喷涂改造系统				自筹资金	4,001,483.99
烟台涂装生产线	536,578.51	536,578.51	5.472	自筹资金	3,209,718.00
沈阳名华一期厂房改造				自筹资金	
沈阳名华二期厂房				自筹资金	
注塑设备				自筹资金	

项目名称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资金 来源	期末数
武汉名杰二期厂房改造				自筹资金	2,192,090.45
模具购置				自筹资金	6,689,428.00
烟台名岳厂房改造				自筹资金	2,720,670.00
废气治理设备				自筹资金	
零星工程				自筹资金	3,713,005.32
合 计	536,578.51	536,578.51	5.472		71,009,758.63

15. 无形资产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无形资产原价合计	66,311,668.34	4,873,000.93		71,184,669.27
土地使用权	66,311,668.34	3,773,000.90		70,084,669.24
软件		1,100,000.03		1,100,000.03
二、无形资产摊销合计	8,446,631.61	1,582,072.62		10,028,704.23
土地使用权	8,446,631.61	1,391,308.12		9,837,939.73
软件		190,764.50		190,764.50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57,865,036.73			61,155,965.04
土地使用权	57,865,036.73			60,246,729.51
软件				909,235.53
四、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7,865,036.73			61,155,965.04
土地使用权	57,865,036.73			60,246,729.51
软件				909,235.53

本期摊销额为 1,582,072.62 元。

期末无形资产抵押情况详见附注 5.13。

16. 商誉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 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沈阳名华	11,203,809.92			11,203,809.92	11,203,809.92
合 计	11,203,809.92			11,203,809.92	11,203,809.92

本公司原持有沈阳名华 50% 股权，2006 年 12 月末本公司支付对价 6,904 万元，收购了上海五龙汽车零部件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沈阳名华 50% 股权后，完成了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商誉 1,120.38 万元。沈阳名华持续亏损，短期内难以改变继续发生亏损的情况，本公司认为该项商誉发生了减值，于 2010 年对该项商誉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

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2,151,941.74	674,736.60
存货跌价准备	2,206,390.54	33,918.2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47,174.88	
预估的未取得发票的成本	912,713.18	
内部未实现利润	731,888.42	
合 计	6,050,108.76	708,654.81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资产减值准备	10,233,577.86	8,605,035.03
可抵扣亏损	124,123,902.03	105,147,671.80
合 计	133,422,268.14	113,752,706.83

由于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此没有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2012 年度	29,573,685.26	29,573,685.26	
2013 年度	22,007,242.90	25,469,252.27	
2014 年度	25,601,241.46	27,182,117.96	
2015 年度	22,006,730.96	22,922,616.31	
2016 年度	24,935,001.45		
合 计	124,123,902.03	105,147,671.80	

(4) 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项 目	金额
坏账准备	13,822,485.91
存货跌价准备	14,427,429.0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314,499.18
预估的未取得发票的成本	3,650,852.70
内部未实现利润	2,927,553.67
可抵扣差异项目合计	35,142,820.53

18.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目	期初账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坏账准备	20,991,543.31	6,313,980.80	3,400,834.49	1,850,381.27	22,054,308.35
存货跌价准备	5,147,231.87	15,493,972.74		5,147,231.87	15,493,972.7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935,211.75			935,211.75
商誉减值准备	11,203,809.92				11,203,809.92
合 计	37,342,585.10	22,743,165.29	3,400,834.49	6,997,613.14	49,687,302.76

19.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	545,000,000.00	387,000,000.00
质押借款	180,000,000.00	125,000,000.00
抵押借款	442,000,000.00	390,000,000.00
融资性票据	611,200,000.00	864,430,000.00
合 计	1,778,200,000.00	1,766,430,000.00

(2) 保证借款：报告期末由江阴澄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取得借款 11,500 万元；由模塑集团提供保证取得借款 8,000 万元；由三胞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取得借款 8,000 万元；由江阴澄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模塑集团共同提供连带保证取得借款 5,000 万元；由江苏法尔胜集团有限公司、模塑集团共同提供保证取得借款 3,000 万元；本公司为子公司上海名辰、沈阳名华、武汉名杰提供保证取得借款 19,000 万元。

(3) 质押借款：报告期末本公司以向上海通用汽车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产生的应收款项为质押取得借款 8,000 万元；子公司上海名辰以 1 亿元银行承兑汇票（出票人为本公司、保证金比例为 40%）为质押向银行取得借款 1 亿元。

(4) 抵押借款：报告期末以江阴澄江东路土地使用权及地上房屋建筑抵押取得借款 3,200 万元（并由江苏法尔胜泓昇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保证）；以江阴澄杨路土地使用权抵押取得借款 4,000 万元（并由模塑集团提供保证担保）；以鸿意地产无锡财富广场土地使用权及地上房屋建筑抵押取得 5,000 万元借款；上海名辰以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抵押取得 23,000 万元借款（其中 2,000 万元同时由本公司提供连带保证）；武汉名杰以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抵押取得 6,000 万元借款（并由本公司提供连带保证）；沈阳名华以土地及地上建筑物抵押取得借款 3,000 万元。

(5) 融资性票据：报告期末融资性票据的应付银行承兑汇票均已贴现。其中以江阴澄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本公司提供保证金 6,500 万元为条件开具票据 15,500 万元；以模塑集团提供保证、本公司提供保证金 5,800 万元和质押 500 万江南水务股份为条件开具票据 8,800 万元；以无锡鸿意地产发展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本公司提供保证金 2,000 万元为条件开具票据 4,000 万元；以模塑集团与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提供保证、子公司上海名辰提供保证金 1,320 万元为条件开具票据 3,300 万元；子公司上海名辰以其房产抵押并提供保证金 1,320 万元为条件开具票据 3,300 万元；以本公司提供保证、子公司上海名辰提供保证金 860 万元为条件开具票据 2,860 万元；以土地抵押、提供保证金 2,060 万元为条件开具票据 6,860 万元；本公司提供保证金 10,500 万元开具票据 16,500 万元。

(6) 报告期末无已到期未偿还及展期的借款。

20. 应付票据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27,619,634.38	205,689,457.50
商业承兑汇票	4,102,375.10	2,480,476.43
合 计	131,722,009.48	208,169,933.93

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金额为 131,722,009.48 元。

本项目期末余额中：以缴存承兑保证金 7,784 万元开立上述银行承兑汇票。

21. 应付账款

(1) 账龄分析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371,388,938.58	430,594,841.25
1 至 2 年	5,400,891.59	35,193,845.83
2 至 3 年	5,504,706.37	5,073,324.09
3 年以上	5,842,233.58	5,366,581.34
合 计	388,136,770.12	476,228,592.51

(2)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期末账龄超过 1 年未进行结算的应付款主要是子公司无锡鸿意地产项目中部分尚未竣工，以及部分工程款未进行决算和结算所致。

(4) 应付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江阴道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1,734,674.77	
江阴精力机械有限公司	4,000.00	
江阴精力模具工程有限公司	136,138.04	1,052,226.00
江阴精力汽车装备有限公司	2,707,583.82	

江阴米拉克龙塑料机械有限公司	837,280.57	837,280.57
合 计	5,419,677.20	1,889,506.57

22. 预收款项

(1) 账龄分析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27,354,716.21	28,229,417.14
1 至 2 年	226,520.70	7,137.42
2 至 3 年	7,034.15	184,582.69
3 年以上	729,447.11	2,695,552.76
合 计	28,317,718.17	31,116,690.01

(2) 本报告期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期末本公司无 1 年以上大额预收款项。

(4) 预收关联方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江阴米拉克龙塑料机械有限公司	286,394.10	
江阴明乐汽车有限公司		29,585.00
合 计	286,394.10	29,585.00

23.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320,065.32	92,947,900.53	92,859,002.61	13,408,963.24
职工福利费	37,499.76	8,856,159.40	8,893,659.16	
社会保险费	197,353.32	9,827,367.33	9,960,843.05	63,877.60
住房公积金		1,413,334.55	1,413,334.5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13,745.42	858,846.65	1,072,592.07	
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809,338.70	809,338.70	
合 计	13,768,663.82	114,712,947.16	115,008,770.14	13,472,840.84

上述工资奖金于 2012 年 1 月发放完毕。

24.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7,678,817.83	5,511,862.55
营业税	2,133,125.01	1,598,031.12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所得税	12,647,161.96	18,577,917.06
个人所得税	131,830.18	205,695.09
房产税	1,900,670.25	1,480,148.63
土地使用税	645,533.80	645,533.89
印花税	1,392,139.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03,748.88	910,768.33
教育费附加	857,088.70	406,735.43
防洪保安基金	74,185.95	
土地增值税		44,998,142.75
其他	1,090,786.50	1,303,711.40
合 计	29,955,088.42	75,638,546.25

25. 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6,449,336.13	1,909,042.56
合 计	6,449,336.13	1,909,042.56

26. 应付股利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超过 1 年未支付原因
应付未托管股东股利	131,217.99	131,217.99	股东无法联系
合 计	131,217.99	131,217.99	

27. 其他应付款

(1) 账龄分析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109,893,784.47	78,225,838.38
1 至 2 年	735,287.17	1,476,091.27
2 至 3 年	1,362,903.97	581,026.38
3 年以上	516,509.58	899,631.57
合 计	112,508,485.19	81,182,587.60

(2)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	103,109,074.20	73,156,327.58
合 计	103,109,074.20	73,156,327.58

(3) 本报告期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4)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项目	款项性质	期末数	期初数
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款项	103,109,074.20	73,156,327.58
合 计		103,109,074.20	73,156,327.58

28.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85,000,000.00	82,833,1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2,991,649.23	26,021,779.70
合 计	217,991,649.23	108,854,879.70

29.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155,000,000.00	252,980,000.00
保证借款	30,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85,000,000.00	82,833,100.00
合 计		170,146,900.00

(2) 长期借款明细：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利率	期末数	期初数
建设银行烟台福山支行	2007年6月	2012年6月	6.10%		17,980,000.00
中信银行上海金桥支行	2009年6月	2011年6月	浮动		50,000,000.00
交通银行武汉汉阳支行	2009年3月	2012年3月	浮动	5,000,000.00	15,000,000.00
中国银行江苏省分行	2009年9月	2012年9月	浮动	150,000,000.00	170,000,000.00
上海浦发银行沈阳分行	2011年5月	2012年10月	7.68%	20,000,000.00	
上海浦发银行沈阳分行	2011年6月	2012年12月	7.68%	10,000,000.00	
合 计				185,000,000.00	252,980,000.00

(3) 长期借款说明

- 1、上海浦发银行沈阳分行借款：由本公司提供保证取得借款 3,000 万元，期末余额为 3,000 万元。
- 2、交通银行汉阳分行借款：为武汉名杰以机器设备、模具、电气设备抵押取得借款 500 万元（并由本公司和模塑集团共同担保）。

3、 中国银行江苏省分行借款：为无锡鸿意地产以投资性房地产中的商业地产项目作抵押取得借款15,000万元（并由本公司担保）。

30. 长期应付款

(1) 长期应付款明细：

项目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融资租赁款	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2,591,596.52	30,719,727.16
应付融资租赁款	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7,741,882.93	
融资租赁起租前付息债务	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8,240,000.00
合 计		10,333,479.45	38,959,727.16

(2) 应付融资租赁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出租人款项	45,534,257.98	61,544,065.85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2,209,129.30	4,802,558.99
应付融资租赁款	43,325,128.68	56,741,506.86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融资租赁款	32,991,649.23	26,021,779.70
长期应付款-应付融资租赁款	10,333,479.45	30,719,727.16

(3) 应付融资租赁款的说明

1、 部分注塑机及装置：2009年9月本公司与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就本公司部分固定资产中的注塑机、模具资产出售后融资租回事项达成一揽子协议：标的物出售价格等于账面价值及融资金额 3,000万元，融资期限 42 个月。最低租赁付款额 3,470.99 万元，未确认的融资费用总额为 470.99 万元，按实际利率法摊销。

2、 部分通用大众模具：2009年7月本公司与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就本公司部分固定资产中的模具资产出售后融资租回事项达成一揽子协议：标的物出售价格等于账面价值及融资金额 5,000 万元，融资期限 42 个月。最低租赁付款额 5,784.99 万元，未确认的融资费用总额为 784.99 万元，按实际利率法摊销。

3、 部分油漆线：2010年9月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烟台名岳与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就部分油漆线签订租赁协议：标的物融资金额 1,483.20 万元，融资期限 36 个月。最低租赁付款额 1,615.01 万元，未确认融资总费用 86.93 万元，按实际利率法摊销。

31. 股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增	其他	
流通股份	309,043,600.00					309,043,600.00

股份总数	309,043,600.00					309,043,600.00
------	----------------	--	--	--	--	----------------

32. 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其他资本公积	51,777,991.27	206,503,598.23		258,281,589.50
股本溢价	53,713,223.13			53,713,223.13
合 计	105,491,214.40	206,503,598.23		311,994,812.63

本期资本公积变动为本公司投资持有的 18,361,471 股江南水务股份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3. 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公积金	87,586,151.36			87,586,151.36
任意盈余公积	50,598,976.74			50,598,976.74
合 计	138,185,128.10			138,185,128.10

34. 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 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200,663,597.79	
调整 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 年初未分配利润	200,663,597.7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5,872,340.5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3,090,436.00	每 10 股派发 0.1 元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73,445,502.37	

35.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1,777,270,320.04	1,331,952,419.22	1,888,451,349.94	1,400,225,258.88
其他业务	186,982,527.20	135,932,762.62	82,399,991.12	75,370,366.57

合 计	1,964,252,847.24	1,467,885,181.84	1,970,851,341.06	1,475,595,625.45
-----	------------------	------------------	------------------	------------------

(2) 收入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塑化汽车装饰件	1,594,238,040.01	1,215,400,176.13	1,392,713,298.71	1,088,482,007.37
房地产开发销售	67,010,538.00	34,168,040.49	322,956,158.00	163,891,051.60
技术服务及加工	14,952,531.98	1,635,787.76		
专用装备及模具	65,077,659.11	53,349,321.37	135,483,277.49	115,860,617.26
房地产资产出租	35,991,550.94	27,399,093.47	37,298,615.74	31,991,582.65
材料及其他商品	186,982,527.20	135,932,762.62	82,399,991.12	75,370,366.57
合 计	1,964,252,847.24	1,467,885,181.84	1,970,851,341.06	1,475,595,625.45

(3) 公司前 5 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上海通用汽车有限公司	465,989,063.93	23.72
北京北汽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313,018,258.19	15.94
华晨宝马汽车有限公司	248,679,790.09	12.66
上海通用东岳汽车有限公司	183,068,070.34	9.32
武汉神光模塑有限公司	175,255,810.45	8.92
合 计	1,386,010,993.00	70.56

36.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4,888,735.30	16,949,229.96
城市维护建设税及教育费附加	7,475,547.05	6,169,243.50
土地增值税	-13,648,722.29	39,491,300.91
地方基金及附加	4,142,962.86	3,682,224.91
合 计	2,858,522.92	66,291,999.28

本期土地增值税为负数是由于无锡鸿意地产土地增值税汇算清缴所致。

37.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及配送费	54,526,931.16	45,559,510.67
办公物料消耗及差旅费	19,300,362.45	7,395,896.10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仓储费	5,516,302.96	4,012,346.32
折旧	692,392.68	377,058.87
广告业务宣传费及销售佣金		7,809,204.98
其他费用	1,583,321.66	1,766,521.61
合 计	81,619,310.91	66,920,538.55

38.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8,352,922.37	44,932,829.91
折旧费	17,436,816.15	17,019,173.21
无形资产摊销	1,424,190.35	1,356,456.60
税金及附加	11,745,204.05	10,383,093.74
业务招待费	7,769,101.05	7,147,434.29
办公及物料消耗	14,843,553.21	11,217,170.15
差旅费	9,976,333.40	7,847,153.74
技术开发费	34,001,001.26	24,811,289.63
租赁物业管理费	6,701,303.08	4,025,289.98
其他	23,963,479.99	27,505,015.11
合 计	186,213,904.91	156,244,906.36

39.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89,627,164.24	73,149,560.54
减：利息资本化转出数	10,351,258.18	13,354,941.09
减：利息收入	13,023,952.26	8,166,020.24
手续费支出	3,212,349.78	2,722,052.68
贴现利息支出	33,838,613.91	33,646,191.39
未确认融资费用	4,188,860.07	6,249,533.67
合 计	107,491,777.56	94,246,376.95

40.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2,913,146.31	6,757,481.16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15,493,972.74	1,797,891.56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935,211.75	
商誉减值损失		11,203,809.92
合 计	19,342,330.80	19,759,182.64

4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69,681.14	8,538.74
合 计	-269,681.14	8,538.74

42.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非子公司分回的现金红利	8,035,399.84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717,567.70	-578,537.0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6,727.67	
合 计	4,474,559.81	-578,537.00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 减变动的 原因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035,399.84		上期未分红
合 计	8,035,399.84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 减变动的 原因
北京北汽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1,933,175.21	19,795.97	本期盈利
江阴德哈克铸造有限公司	-5,650,742.91	-598,332.97	本期亏损较大
合 计	-3,717,567.70	-578,537.00	

43.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情况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非经常性损益 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342,124.06	130,859.38	4,342,124.0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342,124.06	46,803.81	4,342,124.06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中：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84,055.57	
政府补助收入	12,229,827.52	2,576,645.00	12,229,827.52
其他	99,350.46	1,793,807.00	99,350.46
合 计	16,671,302.04	4,501,311.38	16,671,302.04

(2) 政府补助收入明细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财政扶持资金	12,229,827.52	2,576,645.00
合 计	12,229,827.52	2,576,645.00

44.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16,757.07	105,562.73	516,757.0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516,757.07	105,562.73	516,757.07
公益捐赠支出	550,000.00	400,000.00	550,000.00
其他支出	1,550,535.99	949,484.50	1,550,535.99
赔偿支出	7,890,000.00		7,890,000.00
合 计	10,507,293.06	1,455,047.23	10,507,293.06

45.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4,203,317.80	32,041,665.36
递延所得税调整	-5,341,453.95	-71,573.63
合 计	8,861,863.85	31,970,091.73

46.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计算结果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46	0.246	0.107	0.1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32	0.232	0.098	0.098

(2) 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本期数	上期数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75,872,340.58	33,180,729.00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2	4,294,264.50	2,981,938.9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71,578,076.08	30,198,790.03
年初股份总数	4	309,043,600.00	309,043,60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的股份数	5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的股份数	6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7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的股份数	8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9		
报告期缩股数	10		
报告月份数	11	12.00	12.00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I）	$12=4+5+6\times7\div11-8\times9\div11-10$	309,043,600.00	309,043,600.00
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而调整的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II）	13	309,043,600.00	309,043,600.00
基本每股收益（I）	$14=1\div12$	0.246	0.107
基本每股收益（II）	$15=3\div13$	0.232	0.098
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16		
所得税率	17	25%	25%
转换费用	18		
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股权证、股份期权等转换或行权而增加的股份数	19		
稀释每股收益（I）	$20=[1+(16-18)\times(1-17)]\div(12+19)$	0.246	0.107
稀释每股收益（II）	$21=[3+(16-18)\times(1-17)]\div(13+19)$	0.232	0.098

47.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206,503,598.23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206,503,598.23	
2.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减：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小计		
3.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金额		
减：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		
小计		
4.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5.其他		
减：由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合计	206,503,598.23	

48.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金额
利息收入	13,023,952.26
政府补助	12,229,827.52
收到保险公司赔款	8,710,766.01
收到关联方款项	29,952,746.62
其他	1,775,318.72
合计	65,692,611.13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金额
直接付现的销售费用及管理费用	172,578,795.86
手续费支出	3,212,349.78
公益捐赠支出	550,000.00
赔偿支出	7,890,000.00
其他	2,391,188.48
合计	186,622,334.12

(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金额
融资租赁付款	29,731,578.18
合 计	29,731,578.18

4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0,348,842.10	62,298,885.99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19,342,330.80	19,759,182.6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3,742,579.44	126,224,738.77
无形资产摊销	1,582,072.62	1,356,456.6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它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3,856,325.44	-15,280.0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30,958.45	-10,016.6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269,681.14	-8,538.74
财务费用	117,303,380.04	99,690,344.51
投资损失（减收益）	-4,474,559.81	578,537.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5,341,453.95	-71,573.6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6,293,032.91	46,198,499.0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83,347,964.29	-181,160,146.0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10,366,336.92	-57,632,535.4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5,636,099.85	117,208,554.0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6,592,000.00	8,240,000.00
其他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现金的期末余额	249,239,542.67	232,355,110.3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32,355,110.38	286,928,883.0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884,432.29	-54,573,772.67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249,239,542.67	232,355,110.38
其中：库存现金	2,707,877.34	131,014.4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46,531,665.33	232,224,095.8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9,239,542.67	232,355,110.38

附注 6：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公司母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有限公司	无锡江阴	曹明芳	投资管理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	12,000	35.76	35.76	曹明芳	14223338-7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 4.1。

3.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情况详见附注 5.10。

4.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江阴万奇内饰系统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合营公司	75394425-X
江阴市江南商厦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76241329-0
江阴模塑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72741009-4
江阴精力机械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72443565-9
江苏明乐汽车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74058083-2
江阴道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14228743-0
江阴江南凯瑟模塑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60798066-6
江阴精力汽车装备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67200914-7
无锡明达物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75797795-6
无锡明泰百货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78439266-2
江阴精力模具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73439398-2
江阴希莫科技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78555648-9
舒乐阿卡(江阴)物流器具制造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56426429-8
无锡太湖半岛商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79459798-7
江阴精力五金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72223855-5
江阴精力塑料机械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71864915-9
江阴米拉克龙塑料机械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 18%的参股公司	76241280-2

5. 关联交易情况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企业名称	交易内容	本期数	上期数
北京北汽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商品采购	33,596,754.16	7,387,245.26
江阴道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商品采购	53,037,950.49	75,981,739.96
江阴江南凯瑟模塑有限公司	商品采购	11,138,931.61	14,461,999.30
江阴精力机械有限公司	商品采购	3,418.80	710,280.49
江阴精力机械有限公司	设备采购		1,793,120.00
江阴精力模具工程有限公司	商品采购	3,275,636.80	307,445.60
江阴精力模具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826,205.13	300,000.00
江阴精力模具工程有限公司	维修服务	1,629,766.88	1,675,326.81
江阴精力模具工程有限公司	设备采购	904,170.96	1,767,139.26
江阴精力汽车装备有限公司	商品采购	43,441,265.34	28,261,358.76

企业名称	交易内容	本期数	上期数
江阴精力汽车装备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5,178,702.06	339,895.12
江阴精力汽车装备有限公司	维修服务	50,017.09	68,006.84
江阴精力汽车装备有限公司	设备采购	8,877,662.39	3,765,205.17
江阴精力五金有限公司	商品采购	450,351.44	280,365.84
江阴米拉克龙塑料机械有限公司	能源转供	45,778.68	
江阴模塑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商品采购	221,721,105.53	157,432,079.02
江阴模塑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设备采购	26,185,543.27	3,125,806.40
江阴市江南商厦有限公司	商品采购	1,103,375.87	
江阴万奇内饰系统有限公司	商品采购	1,712,632.57	7,902,829.23
舒乐阿卡(江阴)物流器具制造有限公司	商品采购	7,020.00	
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	资金占用利息		3,454,577.26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企业名称	交易内容	本期数	上期数
北京北汽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成品销售	266,178,115.18	139,228,279.49
北京北汽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销售	21,177,980.73	35,775,992.52
北京北汽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4,000,000.00	
江阴道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成品销售	1,726,540.58	622,581.67
江阴道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材料销售	293,470.48	
江阴德哈克铸造有限公司	材料销售	50,095.66	
江阴江南凯瑟模塑有限公司	成品销售	3,658,223.17	
江阴江南凯瑟模塑有限公司	材料销售	4,491,550.86	59,612.00
江阴精力模具工程有限公司	能源转供	19,220.74	13,197.90
江阴精力汽车装备有限公司	成品销售	2,376,635.80	
江阴精力汽车装备有限公司	材料销售	8,547.01	
江阴精力塑料机械有限公司	材料销售		6,333.33
江阴米拉克龙塑料机械有限公司	能源转供	43,069.37	32,006.37
江阴米拉克龙塑料机械有限公司	资产出售	2,687,115.00	
江阴模塑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成品销售	4,789,638.25	1,493,095.94
江阴模塑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材料销售	614,245.23	
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出售	310,000.00	
江阴市江南商厦有限公司	成品销售	866,039.44	1,659,715.88
江阴市江南商厦有限公司	材料销售	525,341.35	477,194.19
江阴市江南商厦有限公司	能源转供	181,636.10	

企业名称	交易内容	本期数	上期数
江阴万奇内饰系统有限公司	成品销售	1,525,675.22	2,798,069.50
江阴万奇内饰系统有限公司	材料销售	547,341.35	20,531.03
江阴万奇内饰系统有限公司	加工服务	289,592.31	
江阴万奇内饰系统有限公司	能源转供	2,623,109.10	3,295,752.44

(3) 关联租赁情况

1、公司承租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定价依据	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	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11-1-1	2011-12-31	市场价	58.42

2、公司出租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定价依据	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阴米拉克龙塑料机械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06-4-1	2016-4-1	市场价	89.94
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阴精力塑料机械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11-1-1	2011-12-31	市场价	100.00
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阴精力机械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11-1-1	2011-12-31	市场价	100.00
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阴精力汽车装备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11-1-1	2011-12-31	市场价	40.00
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阴希莫科技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06-3-1	2018-3-1	市场价	12.00
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阴精力汽车装备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2008-10-1	2018-9-30	市场价	26.25
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阴精力塑料机械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2011-1-1	2011-12-31	市场价	120.00
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舒乐阿卡（江阴）物流器具制造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10-6-3	2020-6-3	市场价	150.16
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阴德哈克铸造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10-9-1	2014-9-1	市场价	100.30
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北汽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2011-1-1	2011-12-31	市场价	1,166.22
上海名辰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江阴万奇内饰系统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11-1-1	2011-12-31	市场价	339.34
无锡鸿意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无锡明达物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11-1-1	2011-12-31	市场价	1.80
无锡鸿意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无锡明泰百货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11-1-1	2011-12-31	市场价	105.00
无锡鸿意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太湖半岛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11-1-1	2011-12-31	市场价	4.00

(4) 关联担保情况

1、截至报告期末，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银行借款20,800万元、为本公司子公司银行承兑汇票（敞口）200万元提供保证担保；由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和江苏法尔胜集团公司共同为本公司担保的银行借款为3,000万元；由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和江阴澄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共同为本公司担保的借款5,000万元；由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与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共同担保的银行借款3,300万元；由本公司和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担保的长期借款500万元。

2、本公司子公司无锡鸿意地产以商业地产及相应土地使用权作抵押，为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银行借款14,000万元、1,050万美元提供抵押保证；本公司以持有的1,000万江南水务股份为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短期借款6,000万元提供质押担保。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上市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北京北汽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10,012.82	500.64	7,686.90	384.34
应收账款	江阴万奇内饰系统有限公司	292.05	18.26	152.08	7.60
应收账款	江阴希莫科技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2.00	0.10		
应收账款	江阴精力机械有限公司			271.86	13.59
应收账款	江阴米拉克龙塑料机械有限公司			9.16	0.46
预付款项	江阴模塑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42.28		6,707.73	
预付款项	江阴万奇内饰系统有限公司	297.22		410.72	
预付款项	江阴精力汽车装备有限公司			56.44	
预付款项	江阴道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33.91	
其他应收款	江阴德哈克铸造有限公司	101.27	5.06	2.60	0.13
其他应收款	江阴精力模具工程有限公司			3.59	0.18
其他应收款	无锡明达物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72.88	
其他应收款	江阴精力塑料机械有限公司			68.74	

(2) 上市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江阴道达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173.47	
应付账款	江阴精力机械有限公司	0.40	
应付账款	江阴精力模具工程有限公司	13.61	105.22
应付账款	江阴精力汽车装备有限公司	270.76	
应付账款	江阴米拉克龙塑料机械有限公司	83.73	83.73
预收款项	江阴米拉克龙塑料机械有限公司	28.64	
预收款项	江阴明乐汽车有限公司		2.96
其他应付款	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	10,310.91	7,315.63
其他应付款	江阴精力模具工程有限公司	12.15	

附注 7：或有事项

1、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事项

本公司子公司无锡鸿意地产为无锡民丰建材有限公司银行借款 1,500 万元提供担保。

本公司子公司无锡鸿意地产以商业地产及相应土地使用权作抵押，为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银行借款14,000万元、1,050万美元提供抵押保证；本公司以持有的1,000万江南水务股份为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短期借款6,000万元提供质押担保。

附注 8：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重大承诺事项。

附注 9：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未决诉讼仲裁的财务影响

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被他人冒用本公司名义(2008年9月用虚假及错误的“本公司公章”)骗取贷款 300 万元为理由，拖欠我公司应收账款 300 万元。本公司就该事项提起诉讼，沈阳市大东区人民法院于 2012 年 2 月判决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支付货款 300 万元。

2、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根据本公司2012年4月25日董事会通过的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不转增股本，不分配股利。该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附注 10：其他重要事项

1、租赁

(1)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机器设备	45,229,300.35	20,633,223.31	24,596,077.04
模具检具	20,441,354.94	11,855,898.89	8,585,456.05
合计	65,670,655.29	32,489,122.20	33,181,533.09

(2) 以后年度将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剩余租赁期限	最低租赁付款额
2012 年度	34,851,835.30
2013 年度	7,950,480.01

剩余租赁期限	最低租赁付款额
2014 年度	2,731,942.67
合 计	45,534,257.98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单

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1,055,181.96	-269,681.14			785,500.82
2.衍生金融资产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6,503,598.23		246,778,156.80
金融资产小计	1,055,181.96	-269,681.14	206,503,598.23		247,563,657.62
投资性房地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他					
上述合计	1,055,181.96	-269,681.14	206,503,598.23		247,563,657.62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					

附注 11: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以下货币单位没有特殊说明均为人民币元)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143,388,555.46	35.86	7,369,414.97	5.14	130,266,617.54	99.22	6,960,919.17	5.34
关联方组合	256,516,560.54	64.14			1,027,348.97	0.78		
组合小计	399,905,116.00	100.00	7,369,414.97	1.84	131,293,966.51	100.00	6,960,919.17	5.3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99,905,116.00	100.00	7,369,414.97	1.84	131,293,966.51	100.00	6,960,919.17	5.30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42,471,503.61	99.36	7,123,575.18	128,009,203.23	98.27	6,400,460.16
1 至 2 年	531,715.35	0.37	53,171.54	919,762.95	0.71	91,976.30
2 至 3 年				1,001,714.86	0.77	300,514.46
3 年以上	385,336.50	0.27	192,668.25	335,936.50	0.25	167,968.25
合计	143,388,555.46	100.00	7,369,414.97	130,266,617.54	100.00	6,960,919.17

(3)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沈阳名华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256,516,560.54	1 年以内	64.14
上海通用汽车有限公司	客户	55,317,194.68	1 年以内	13.83
武汉神光模塑有限公司	客户	44,837,510.45	1 年以内	11.21
上海通用东岳汽车有限公司	客户	18,088,160.89	1 年以内	4.52
上海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客户	5,941,370.70	1 年以内	1.49
合 计		380,700,797.26		95.19

(5)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客户 A	销售款	897,914.41	对账差异	否
客户 B	销售款	951,866.86	对账差异	否
合 计		1,849,781.27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沈阳名华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256,516,560.54	64.14
合 计		256,516,560.54	64.14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4,588,590.84	2.02	708,783.54	15.45	7,435,390.97	1.93	1,379,371.74	18.55
关联方组合	222,519,897.14	97.98			377,603,180.08	98.07		
组合小计	227,108,487.98	100.00	708,783.54	0.31	385,038,571.05	100.00	1,379,371.74	0.3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27,108,487.98	100.00	708,783.54	0.31	385,038,571.05	100.00	1,379,371.74	0.36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037,882.68	66.21	151,894.13	4,071,940.98	54.77	203,597.05
1 至 2 年	448,251.37	9.77	44,825.14	360,696.58	4.85	36,069.66
2 至 3 年	195,820.64	4.27	58,746.19	1,808,358.42	24.32	542,507.53
3 年以上	906,636.15	19.75	453,318.08	1,194,394.99	16.06	597,197.50
合计	4,588,590.84	100.00	708,783.54	7,435,390.97	100.00	1,379,371.74

(3)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无锡鸿意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176,850,000.00	1 年以内	77.87
烟台名岳模塑有限公司	子公司	45,669,897.14	1 年以内	20.11
江阴德哈克铸造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012,670.95	1 年以内	0.45
德国 B+M	客户	784,788.96	1 年以内	0.35
芜湖奇瑞汽车采购有限公司	客户	600,000.00	1 年以内	0.26
合计		224,917,357.05		99.04

(5)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张佩成	借款	600.00	无法收回	否

(6) 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无锡鸿意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176,850,000.00	77.87
烟台名岳模塑有限公司	子公司	45,669,897.14	20.11
江阴德哈克铸造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012,670.95	0.45
合计		223,532,568.09	98.43

3.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上海名辰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62,023,874.38	62,023,874.38		62,023,874.38
沈阳名华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129,040,000.00	129,040,000.00		129,040,000.00
武汉名杰模塑有限公司	成本法	63,849,342.14	63,849,342.14		63,849,342.14
烟台名岳模塑有限公司	成本法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江苏聚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本法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无锡鸿意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成本法	177,690,872.85	177,690,872.85		177,690,872.85
江阴明鸿置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北京北汽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权益法	39,200,000.00	18,068,382.53	21,533,175.21	39,601,557.74
江阴德哈克铸造有限公司	权益法	30,474,000.00	29,875,667.03	-5,650,742.91	24,224,924.12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72,600,000.00	72,600,000.00		72,600,000.00
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28,000,000.00	40,274,558.57	-40,274,558.57	
江阴米拉克龙塑料机械有限公司	成本法	7,341,592.50	935,211.75		935,211.75
合计		690,219,681.87	674,357,909.25	-24,392,126.27	649,965,782.98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上海名辰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沈阳名华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1,203,809.92		
武汉名杰模塑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烟台名岳模塑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江苏聚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无锡鸿意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51.00	51.00				22,950,000.00
江阴明鸿置业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北京北汽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49.00	49.00				
江阴德哈克铸造有限公司	45.00	45.00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0	1.10				8,035,399.84
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7.85	7.85				
江阴米拉克龙塑料机械有限公司	18.00	18.00		935,211.75	935,211.75	
合 计				12,139,021.67	935,211.75	30,985,399.84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1,163,187,979.06	1,072,123,349.78	1,110,346,499.88	1,012,546,992.89
其他业务	122,657,136.29	108,616,839.26	96,083,865.83	97,528,467.85
合 计	1,285,845,115.35	1,180,740,189.04	1,206,430,365.71	1,110,075,460.74

(2) 收入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塑化汽车装饰件	1,091,406,641.80	1,016,500,742.63	1,051,535,847.84	958,027,248.05
技术服务及加工	18,689,993.60	8,992,477.92		
专用装备及模具	44,842,423.66	34,627,425.99	45,128,461.04	40,561,120.52
房地产资产出租	8,248,920.00	12,002,703.24	13,682,191.00	13,958,624.32
材料及其他商品	122,657,136.29	108,616,839.26	96,083,865.83	97,528,467.85
合 计	1,285,845,115.35	1,180,740,189.04	1,206,430,365.71	1,110,075,460.74

(3) 公司前 5 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上海通用汽车有限公司	465,989,063.93	36.24
上海通用东岳汽车有限公司	183,068,070.34	14.24
武汉神光模塑有限公司	175,255,810.45	13.63
上海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96,437,431.90	7.50
沈阳名华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63,399,583.93	4.93
合 计	984,149,960.55	76.54

5.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非子公司分回的现金红利	8,035,399.84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子公司分回的现金红利	22,950,000.00	86,7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717,567.70	-578,537.0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2,344.13	
合 计	27,320,176.27	86,121,463.00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无锡鸿意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22,950,000.00	86,700,000.00
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8,035,399.84	
合 计	30,985,399.84	86,700,000.00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北京北汽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1,933,175.21	19,795.97	本期盈利增多
江阴德哈克铸造有限公司	-5,650,742.91	-598,332.97	本期亏损较大
合 计	-3,717,567.70	-578,537.00	

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63,917.50	53,451,549.11
加: 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3,590,044.29	12,739,025.9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8,952,144.54	27,827,939.71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无形资产摊销	157,882.2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它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1,538,543.62	88,714.9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财务费用	74,828,987.95	67,875,070.27
投资损失（减收益）	-27,320,176.27	-86,121,463.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1,262,291.18	-20,083,014.1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71,961,315.25	-209,995,948.6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56,608,991.54	123,774,188.9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516,389.13	-30,444,036.8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其他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9,328,745.43	118,869,227.7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8,869,227.75	53,351,505.5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540,482.32	65,517,722.17

附注 12：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825,366.99	25,296.6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	12,229,827.52	2,576,645.00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2,953.47	8,538.7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891,185.53	444,322.5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合 计	6,051,055.51	3,054,802.89
所得税影响额	845,624.16	254,750.6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11,166.85	-181,886.72
合 计	4,294,264.50	2,981,938.97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75	0.246	0.2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31	0.232	0.232

(3)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报表科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本期数 减上期数	增减 幅度%	说明
预付款项	18,111.93	26,414.90	-8,302.97	-31.43	主要是期末预付款结算增多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4,677.82		24,677.82	100%	持有的江南水务股份重分类。
递延所得税资产	605.01	70.87	534.14	753.69	沈阳名华与武汉名杰由于盈利确认了前期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付票据	13,172.20	20,816.99	-7,644.79	-36.72	到期票据兑付增多。
应交税费	2,995.51	7,563.85	-4,568.34	-60.40	主要是房地产销售下降及土地增值税和所得税汇算所致。
应付利息	644.93	190.90	454.03	237.84	期末借款增多和利率上升及预提议付信用证利息。
其他应付款	11,250.85	8,118.26	3,132.59	38.59	主要是本期收到模塑集团款项。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负债	21,799.16	10,885.49	10,913.67	100.26	长期借款届满重分类所致。
长期借款		17,014.69	-17,014.69	-100%	长期借款届满重分类及到期偿还。
长期应付款	1,033.35	3,895.97	-2,862.62	-73.48	下一年支付的融资租赁款重分类及按合同支付租赁款。
资本公积	31,199.48	10,549.12	20,650.36	195.75	持有的江南水务股份按公允价值重分类。
未分配利润	27,344.55	20,066.36	7,278.19	36.27	本期盈利增多。
营业税金及附加	285.85	6,629.20	-6,343.35	-95.69	主要是房地产销售下降相应税金减少及土地增值税汇算所致。
投资收益	447.46	-57.85	505.31	-873.48	收到被投资公司股利所致。
营业外收入	1,667.13	450.13	1,217.00	270.37	收到政府补助增多。
营业外支出	1,050.73	145.50	905.23	622.15	支付赔偿支出增多。
所得税费用	886.19	3,197.01	-2,310.82	-72.28	主要是无锡鸿意地产所得税汇算及房地产业务与汽车装饰件业务的所得税税率差所致。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亲笔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报告期内在《证券时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正本及公告原稿。

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曹克波**

2012 年 4 月 23 日